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603168



2016 年年度报告

公司代码：603168

公司简称：莎普爱思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陈德康、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群言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群言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 2016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269,096,611.40 元，按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6,909,661.14 元后，当年实现可供分配净利润 242,186,950.26 元。

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如下：拟以2016年度利润分配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177,248,626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4.70元（含税），预计合计派发现金红利83,306,854.22元（具体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计算数据为准，占2016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可供分配部分的34.40%，含税），占2016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30.21%，剩余利润作为未分配利润留存。拟以2016年度利润分配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177,248,626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股本4股。上述预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 重大风险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存在的风险，请参阅“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中（四）可能面对的风险”相关内容。《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本公司 2016 年度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本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选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1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4
第五节	重要事项.....	47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9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77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78
第九节	公司治理.....	85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88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89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65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莎普爱思、莎普爱思股份	指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莎普爱思强身药业、强身药业	指	原吉林强身药业有限责任公司，2015 年 12 月变更为莎普爱思强身药业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莎普爱思销售公司、销售公司	指	浙江莎普爱思医药销售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莎普爱思大药房	指	浙江莎普爱思大药房有限公司，系莎普爱思销售公司全资子公司
上海景兴	指	上海景兴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东丰药业	指	吉林省东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 sse. com. cn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
药监局	指	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国家药监总局	指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老厂区	指	浙江省平湖市城北路角棉巾桥厂区
新厂区	指	浙江省平湖市经济开发区新明路 1588 号厂区
搬迁、搬迁工程	指	从公司老厂区整体搬迁至新厂区，在新厂区投资新建的滴眼液、玻瓶大输液、塑瓶大输液生产线各一条，软袋大输液生产线两条，口服液车间、栓剂车间、普通固体制剂车间、头孢类固体制剂车间、公用工程车间、办公楼、仓库大楼等项目
新建年产 2000 万支滴眼液生产线项目	指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经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项目现已调整为新建

		年产 1.8 亿支单剂量滴眼液生产线和新建年产 1000 万支滴眼液生产线项目
GMP	指	英文 Good Manufacturing Practice 的缩写，指国家药监局颁布的《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
GSP	指	英文 Good Supply Practice 缩写，指国家药监局颁布的《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
OTC（非处方药）	指	英文 Over The Counter 的缩写，在医药行业中特指非处方药，是消费者可不经医生处方，直接从药房或药店购买的药品
处方药	指	由国家卫生行政部门规定或审定，需凭医师或其他有处方权的医疗专业人员开写处方，并在医师、药师或其他医疗专业人员监督或指导下方可使用的药品
中成药	指	以中草药为原料，经制剂加工制成各种不同剂型的中药制品，包括丸、散、膏、丹等各种剂型
商品名	指	药品生产厂商自己确定，经国家药监局核准的产品名称，以区别于其他厂家生产的药品
新药	指	未曾在中国境内上市销售的药品。对已上市药品改变剂型、改变给药途径、增加新适应症的药品注册按照新药申请的程序申报。但是对于改变剂型但不改变给药途径，以及增加新适应症的注册申请获得批准后不发给新药证书
基药	指	《国家基本药物目录》
医保	指	《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
莎普爱思滴眼液	指	本公司生产的苄达赖氨酸滴眼液（商品名：莎普爱思）
软袋	指	用于输液制剂产品包装的非 PVC 多层共挤输液袋
头孢克肟	指	公司指头孢克肟分散片和头孢克肟颗粒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报告期、本期	指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上期、上年	指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莎普爱思
公司的外文名称	Zhejiang Shapuaisi Pharmaceutical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SPAS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陈德康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吴建国	董从杰
联系地址	浙江省平湖市经济开发区新明路1588号	浙江省平湖市经济开发区新明路1588号
电话	0573-85021168	0573-85021168
传真	0573-85076188	0573-85076188
电子信箱	spasdm@zjspas.com	spasdm@zjspas.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浙江省平湖市经济开发区新明路1588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14200
公司办公地址	浙江省平湖市经济开发区新明路1588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4200
公司网址	www.zjspas.com
电子信箱	zjspas@zjspas.com

说明：公司于2016年4月20日召开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对《公司章程》第一章第五条、第二章第十三条进行修订，即对公司住所（注册地址）、经营范围进行变更，未修正部分继续有效。2016年4月，公司已办理完成上述信息变更及新修订的《公司章程》备案等相关登记事项，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06、009、021、024）。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莎普爱思	603168	无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办公地址	杭州市钱江路 1366 号华润大厦 B 座
	签字会计师姓名	丁锡锋、张颖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李懿、金利成
	持续督导的期间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6年	2015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4年
营业收入	978,732,133.61	921,670,916.78	6.19	765,582,438.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5,717,381.84	176,036,262.18	56.63	131,269,854.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1,425,341.68	170,155,179.50	18.38	126,795,424.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4,331,015.91	114,273,314.75	157.57	147,991,883.66
	2016年末	2015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2014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94,233,457.45	891,621,712.84	78.80	762,898,850.67
总资产	1,842,116,182.80	1,274,988,634.60	44.48	872,340,735.78

（二）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6年	2015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4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69	1.08	56.48	0.9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69	1.08	56.48	0.9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3	1.04	18.27	0.8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27.63	21.38	增加6.25个百分点	23.9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20.18	20.67	减少0.49个百分点	23.11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16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253,770,050.40	216,144,681.90	258,112,078.86	250,705,322.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2,206,916.73	52,131,410.16	102,967,556.24	68,411,498.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1,730,576.73	52,131,410.16	51,008,740.83	46,554,613.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639,541.46	62,045,765.00	115,858,389.98	51,787,319.47

说明：

1、公司第三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第二季度增长 97.52%，主要原因是：公司将老厂区以净地移交给平湖市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后老厂区搬迁工程结束，公司累计收到搬迁补偿款扣除属于对在搬迁过程中发生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损失，有关费用性支出、相关损失等转入递延收益的金额后如有结余的，作为营业外收入处理，在缴纳相关税款后，计入当期损益。详细内容请见本公司 2016 年 10 月 10 日和 2016 年 10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关于获得老厂区搬迁补偿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6-057）和《2016 年第三季度业绩预增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6-060）。

2、公司第四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其扣非后净利润增长较多的主要原因是：2016 年 10 月公司收到第七批搬迁补偿款金额 22,386,278 元，扣除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详细内容请见本公司 2016 年 10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关于获得老厂区搬迁补偿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6-062）。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6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15 年金额	2014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3,578,856.00	主要系本期老厂区搬迁完成,公司将累计收到的搬迁补偿款在扣除相关费用、损失后的结余转入营业外收入所致。	-17,825.78	112,829.2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231,200.00		3,801,500.00	5,781,205.8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138,246.5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88,386.53		-3,000.00	-630,000.00
所得税影响额	-13,106,402.37		-1,037,838.12	-789,605.25
合计	74,292,040.16		5,881,082.68	4,474,429.77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一）公司的主要业务和产品

公司是一家以生产、研发和销售化学制剂药和中成药为主要业务的医药制造企业。

公司主要产品：

1、化学制剂药：主要涵盖眼科用药（抗白内障类）、抗微生物药（头孢菌素类）、抗微生物药（喹诺酮类）和调节水、电解质及酸碱平衡药等细分治疗领域，主要产品包括莎普爱思滴眼液、大输液和头孢克肟产品等，其中莎普爱思滴眼液在白内障药物市场中处于行业前列。

2、中成药：主要涵盖补肾安神类产品（扶正剂中温阳剂和安神剂中补肾安神剂）等，主要产品为四子填精胶囊、复方高山红景天口服液等。

（二）公司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由采购部统一负责原材料和辅料的采购。质量管理部与采购部对主要物料供应商进行质量体系评估，建立供应商档案，形成合格供应商名录。采购部根据销售计划和生产计划制订物料采购计划后，采购人员按照采购计划的数量、规格等要求，在合格供应商名录范围内进行物料的选购。

公司与主要供应商常年保持稳定的业务合作关系，通过保持几家供应商之间的竞争，保证了公司原材料的供应和价格的稳定。

2、生产模式

生产车间根据生产计划按 GMP 规范组织生产；生产管理部负责具体产品的生产管理，监督安全生产，并对计划执行情况进行检查；质量管理部负责对生产过程的各项关键质量控制点进行监督检查，并负责原料、辅料、包装材料、半成品、成品的质量检验及生产质量评价。

3、销售模式

公司的产品通过经销商的销售渠道实现对零售终端和医院终端的覆盖，个别医疗机构由公司直供；非招标产品依据市场实际情况自主定价，招标产品以政府确定的招标价格为主。

（三）行业情况

2016 年国家相继出台多项医药行业改革政策，如仿制药一致性评价、药品流通领域整治、飞行检查、药物临床试验数据核查等，医药行业在进一步规范化发展的同时，行业“重新洗牌”，市场竞争加剧以及医保控费、医保目录的调整，预计未来医药行业整体增速面临较大压力。同时随着中国老龄化进程的加快、医保体系的不断健全、居民支付能力的增强、居民健康意识及全民医疗保障水平的不断提升，多重因素推动下，医药行业市场需求持续稳定增长。

（四）行业周期性特点

医药行业的消费支出与国民经济发展水平、人民生活质量存在较强的相关性。我国经济水平稳定增长，人民生活水平不断提升，医疗体制改革深入开展，政府医疗卫生投入稳步提高，这些因素均促使医药行业保持较快的增长，没有明显的行业周期性。

（五）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公司核心产品莎普爱思滴眼液属于眼科用药（抗白内障类）领域。公司利用营销网络优势，为莎普爱思滴眼液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和知名度，在国内白内障药物市场中一直处于行业前列。被中国化学制药行业工业协会、中国医药商业协会、中国非处方药物协会、中国医药企业发展促进会授予“2016 年中国化学制药行业工业企业综合实力百强”、“2016 中国化学制药行业 OTC 优秀产品品牌”、“2016 中国化学制药行业其他各科用药优秀产品品牌”，并获得 2016 年度第九届健康中国论坛“消费者信赖产品”等荣誉。

（六）报告期业绩驱动因素

公司采取“渠道全程管理”模式销售公司核心产品莎普爱思滴眼液，并结合广告宣传与白内障知识讲座等多层次市场推广活动，提高了中老年对公司产品的认知度、美誉度、忠诚度，使得该产品在 2016 年保持稳定的增长。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向 6 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合计 13,873,626 股。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504,999,986.4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24,191,873.63 元，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480,808,112.77 元，用于收购强身药业 100% 股权以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已于 2016 年 12 月 15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相关事宜，自此，公司总股本由 163,375,000 股增加至 177,248,626 股。

公司资产变化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二、（三）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其中：境外资产 0（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0%。
无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核心产品优势：公司的核心产品是治疗早期老年性白内障的莎普爱思滴眼液。公司针对国内白内障患者求诊率低、白内障药物市场发展不成熟的现状，充分发挥莎普爱思滴眼液的技术先创性优势与商品名优势，通过“患者知识教育”的营销策略，做大整个白内障药物市场的蛋糕，同时取得良好的社会效益。

2、品牌优势：“莎普爱思”既是本公司的公司名，又是本公司生产的苄达赖氨酸滴眼液的商品名，同时被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认定“驰名商标”。莎普爱思滴眼液高速成长的同时，也成功推广了“莎普爱思”品牌，提升了本公司的知名度。随着公司营销网络的扩大，销售区域的增加，客户群体的累积，公司品牌知名度将随之提高，品牌美誉度也会逐步提升，并对公司

其他产品的推广产生积极的带动作用。

3、 营销网络优势：公司采取“渠道全程管理”模式销售莎普爱思滴眼液产品，这种模式的特点是公司的营销管理平台直达市场零销终端，一方面公司可以加强对渠道与终端的管理与服务，建立起对区域营销网络持续有效的掌控能力；另一方面，这种模式使公司管理层对市场变化的反应更为敏锐，决策更为准确。

4、 研发与技术储备优势：新药研发具有投入大、周期长的特点，因此技术储备与积累需要漫长的时间与巨额的投入。公司多年来高度重视新产品研发，坚持自主研发与产学研合作相结合的研发模式，搭建了较强的产学研合作平台，与南京医科大学、江苏省药物研究所等单位建立起良好稳定的合作关系；同时公司已形成较强的研发项目评估能力与新药产业化能力，积累了一定技术储备。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16 年我国相继出台多项医药行业改革的重要政策，主要为临床自查、仿制药一致性评价、药品优先审评等药品审批制度改革系列政策以及医保控费、医保目录调整、医药流通领域的整治等。这些因素在短期内将对行业的发展带来较大压力。但是从中长期来看，消费水平提升、人口老龄化加剧等都将为医药行业的长期稳健增长提供有力支撑。

2016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9.79 亿元，同比上升 6.19%；实现营业利润 2.34 亿元，同比增长 13.8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6 亿元，同比增长 56.63%，公司经营业绩持续增长，经营效益稳步提升。报告期内，公司在做好规范运作的基础上，主要开展以下几方面工作：

（一）加大市场开发力度，确保莎普爱思行业地位

公司持续加大营销管控力度，进一步拓展产品市场空间，同时重点发挥“渠道全程管理”优势，加强销售渠道管理和价格维护工作。公司注重销售队伍建设，对销售主管以上人员进行“优者上劣者下”的优化，重视对销售人员的业务技能培训，充分调动销售人员的工作积极性。

报告期内，公司充分利用电视传播渠道加大对莎普爱思滴眼液产品的品牌宣传，并策划全国性的宣传教育公益活动以及社区、大型广场（公园）知识讲座等多层次活动，提高消费者对公司产品的认知度、美誉度和忠诚度。公司再次与北京卫视《养生堂》栏目携手联合举办“点睛中国——关注白内障中国行”大型公益活动；公司与湖南都市频道开展《都市同行，16 有你》大型公益活动；与河北农民频道《绝对有戏》栏目开展《送戏到我家》的活动；公司还分别与山西卫视《走进大戏台》栏目和河南电视台《幸福跳起来》栏目开展大型公益性活动；通过举办各类文体活动为中老年普及白内障知识，希望中老年人都能拥有一双明亮的眼睛，享受一个幸福的晚年。

（二）加快对强身药业整合，推进产品市场投放

报告期内，为加强对强身药业的管理，促进企业业务融合，对强身药业的经营班子进行适当调整，公司总部派出相关人员对强身药业的质量、采购、生产等制度进行完善；对员工全面进行制度培训，以保证产品质量的安全和规范化生产，符合 GMP 管理要求；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总体设计，在募集资金未到位前，以自筹资金进行中药提取车间和仓库项目的建设。

强身药业的主要产品四子填精胶囊和复方高山红景天口服液已投放辽宁、吉林、黑龙江等省份及其他城市。

（三）完成非公开发行股票，增强公司综合实力

报告期内，公司成功完成了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使公司在“大健康、中老年、OTC”的业务发展方向更进一步。随着强身药业的中药产品推向市场，公司将在西药和中药两个领域同时布局，通过产品及渠道整合，西药产品和中药产品将形成互补，盈利能力不断增强，公司的综合实力和抗风险能力进一步提升。

（四）强化风险控制意识，加强多方位质量管控

报告期内，公司顺利通过各级药监部门现场检查和产品抽查。全年共接受药监部门检查 15 次，接受浙江省药监局无菌制剂飞行检查 1 次，接受嘉兴市药监局飞行检查 1 次，上述所有检查全部通过。全年共接受药监部门产品抽样检验合计 27 批次，合格率达 100%。

加强现场监督和检查。由质量管理部门牵头，对生产车间、仓库及辅助部门共进行了 34 次日常检查，对在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时落实和整改，注重提高员工产品质量意识。同时，加大硬件投入，为了提高产品检测数据真实可靠性，新购 7 台检测仪器并对相关的设备进行软件升级。

（五）完成新厂区建设，顺利完成老厂区搬迁工作

新厂区建设历时四年，原在老厂区生产的各个品种已全部在新厂区内进行生产。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中药提取、口服液和原料药车间通过 GMP 认证和单剂量滴眼液生产线设备安装完成，并有序开展单剂量滴眼液生产车间 GMP 认证前期准备工作，标志新厂区建设已基本完成。

2016 年 9 月公司将老厂区以净地移交给平湖市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截至 2016 年 10 月公司已全部收到《搬迁补偿协议》中约定的搬迁补偿款项。

（六）继续推进产品研发，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从实际情况出发，采取自主创新与产学研合作相结合的方式，加强与研究机构、院校的合作力度，持续投入研发资金；进一步加快新产品的研发步伐，及时跟进新药审评审批进度，积极开展有关药品的一致性评价工作。报告期内，公司下设的药物研究所被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及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认定为“2016 年浙江省级企业研究院”。

报告期内，公司取得国家药监总局核准签发的 2 个原化学药品第 3.1 类药物临床试验批件和 1 个药品补充申请批件。在研项目苜达赖氨酸胶囊、新一代抗白内障药物的研发等新药研发稳步推进，原化学药品第 3.2 类奥美拉唑碳酸氢钠干混悬剂已通过国家药监总局药审中心技术审评，目前正在国家药监总局审批；完成了保健食品车间软胶囊生产线的生产许可增项工作；3

个保健食品目前正在国家药监局保健食品审评中心进行技术审评，其他保健食品研发有序推进中。

（七）加强安全生产环保工作，促进可持续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安全方针，全年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签订安全责任书，完善公司内控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并对各部门的安全责任进行划分，做到各尽其责、各履其职；成立安全小组，规范相关持证上岗，进一步规范特种设备持证上岗的管理，做好相关岗位外派培训，积极组织消防知识培训和消防演练。

公司加强环保管理，认真贯彻执行国家新的环保法律法规，确保各项指标达标排放，全年未发生任何的环保责任事件。公司举行一次污水站污泥泄漏的应急演练，并对相关人员进行危废基础知识培训，以提高相关人员对危废泄漏的应急处置能力。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9.79 亿元，同比上升 6.19%；实现营业利润 2.34 亿元，同比增长 13.8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6 亿元，同比增长 56.63%。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核心产品莎普爱思滴眼液销量保持稳定增长。同时，公司老厂区以净地移交给平湖市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老厂区搬迁完成；公司将累计收到搬迁补偿款在扣除相关费用、损失后的结余转入营业外收入，确认为当期损益。

（一）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978,732,133.61	921,670,916.78	6.19
营业成本	230,338,783.81	242,964,809.53	-5.20
销售费用	423,206,130.07	395,659,185.66	6.96
管理费用	71,271,001.28	67,217,942.11	6.03
财务费用	4,732,643.41	-516,744.28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4,331,015.91	114,273,314.75	157.5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8,205,161.57	-132,163,016.17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1,097,636.48	2,686,599.99	9,990.73
研发支出	29,024,410.04	31,210,622.64	-7.00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978,276,445.22 元，同比增加 6.19%，主要是滴眼液营业收入同比有所增长，同时新增中成药营业收入，而大输液、头孢克肟产品营业收入同比分别下降；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同比下降 5.22%，主要是毛利率较低的头孢克肟和大输液产品营业收入

比去年同期分别减少 21.55%和 16.64%，使得上述产品营业成本比去年同期分别减少 17.13%和 10.12%，从而主营业务成本比去年同期下降。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医药工业-化学制剂药行业	960,596,197.66	221,092,620.90	76.98	4.27	-8.96	增加 3.34 个百分点
医药工业-中成药行业	17,680,247.56	9,084,000.07	48.62	100.00	100.00	增加 100 个百分点
合计	978,276,445.22	230,176,620.97	76.47	6.19	-5.22	增加 2.83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滴眼液	753,884,330.29	40,767,348.20	94.59	13.56	30.29	减少 0.70 个百分点
大输液	81,168,656.69	64,041,474.11	21.10	-16.64	-10.12	减少 5.72 个百分点
头孢克肟及其他	125,543,210.68	116,283,798.59	7.38	-21.55	-17.13	减少 4.94 个百分点
中成药	17,680,247.56	9,084,000.07	48.62	100.00	100.00	增加 100 个百分点
合计	978,276,445.22	230,176,620.97	76.47	6.19	-5.22	增加 2.83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东北	117,639,824.65	13,915,144.63	88.17	-2.90	66.36	减少 4.92 个百分点
华北	85,114,042.90	7,600,535.21	91.07	-12.05	30.69	减少 2.92 个

						百分点
华东	380,429,844.41	161,952,526.95	57.43	-0.78	-16.29	增加 7.89 个 百分点
华南	111,277,171.24	10,997,126.73	90.12	30.57	28.01	增加 0.2 个百分 点
华中	117,490,594.28	19,227,548.30	83.63	16.37	9.45	增加 1.03 个 百分点
西北	54,144,138.15	4,394,274.94	91.88	35.28	96.67	减少 2.53 个 百分点
西南	112,180,829.59	12,089,464.21	89.22	19.68	77.39	减少 3.51 个 百分点
合计	978,276,445.22	230,176,620.97	76.47	6.19	-5.22	增加 2.83 个 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说明一：分行业、分产品情况说明

1、滴眼液产品营业收入同比增加 13.56%，营业成本同比增加 30.29%，营业成本中能源成本和制造费用增加，具体原因请详见本节“成本分析表”相关内容。

2、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收购强身药业 100%股权，强身药业是在 2014 年 4 月设立，并于 2015 年 10 月取得 GMP 证书，2015 年 12 月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由于涉及到强身药业的名称更名，生产许可证的变更等事项，强身药业在 2015 年没有开展生产销售业务，其产品全部在报告期内生产销售，因此没有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和毛利率三项指标的上年同期数。报告期内，强身公司产品主要在东北地区及江苏省、浙江省部分城市销售。

说明二：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1、东北地区营业收入同比下降、营业成本同比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司新增中成药产品主要在东北地区销售导致相应结转的主营业务成本上升较快，而毛利较高的滴眼液销售下降较快但相应主营业务成本的减少不明显。

2、华北地区营业收入同比下降、营业成本同比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司低毛利的大输液产品在华北地区销售增加导致相应结转的主营业务成本上升较快，而毛利较高的滴眼液产品销售有所下降但相应主营业务成本的减少不明显。

3、华南地区滴眼液产品销售量同比增长 30%以上，使得该地区营业收入同比增加。

4、西北和西南地区由于滴眼液产品销售量和大输液产品的销售量同比增加，使得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同比增加。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滴眼液	2,818.35 万支	2,825.03 万支	263.53 万 支	4.46	13.13	-2.71

大输液	3,639.47 万瓶/袋	4,012.78 万瓶/袋	432.33 万 瓶/袋	-19.91	-9.80	-46.42
头孢克肟 分散片	2,394.25 万盒	2,453.03 万盒	18.48 万盒	-24.97	-20.55	-67.36
头孢克肟 颗粒	1,158.13 万盒	1,167.05 万盒	55.67 万盒	-23.79	-19.83	-13.97
四子填精 胶囊	215,096 盒	147,684 盒	67,412 盒	100	100	100

注1、报告期内，本公司头孢分散片除8片装的产品规格外，其他规格的头孢克肟分散片全部是委托优胜美特制药有限公司生产。

注2、报告期内，除本公司自行销售的8片装头孢克肟分散片和8袋装的头孢克肟颗粒外，其他规格的头孢克肟分散片及头孢克肟颗粒，2016年1月至2月由浙江优胜美特医药有限公司作为全国总经销；2016年3月至12月由东阳优胜美特医药有限公司作为全国总经销。

产销量情况说明

1、报告期内，大输液和头孢克肟产品等受到医保控费、招标政策及限抗政策等大环境影响，销售量同比有所下降，其生产量和库存量也同比下降。

2、报告期内，四子填精胶囊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强身药业生产的产品，由于强身药业2014年新设立公司，并于2015年10月取得GMP证书，2015年没有生产和销售产品。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医药工业-化学制剂药行业	材料	76,577,419.60	34.72	81,872,372.76	33.71	-6.47	
	工资	21,324,029.66	9.67	20,233,453.57	8.33	5.39	
	能源	12,991,123.42	5.89	13,791,801.03	5.68	-5.81	
	制造费用	33,221,252.19	15.06	21,667,824.70	8.92	53.32	
	合计	144,113,824.88	65.34	137,565,452.06	56.64	4.76	
	采购成本(注)	76,460,384.13	34.66	105,293,324.93	43.36	-27.38	
医药工业-中成药行业	材料	3,714,412.26	40.89	0	0	100	
	工资	1,281,980.90	14.11	0	0	100	
	能源	244,426.14	2.69	0	0	100	
	制造费用	3,843,180.77	42.31	0	0	100	
	合计	9,084,000.07	100	0	0	100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滴眼液	材料	18,065,238.62	44.31	16,904,022.68	54.02	6.87	

滴眼液	工资	6,541,259.58	16.05	5,588,024.58	17.86	17.06	
滴眼液	能源	5,115,814.80	12.55	2,527,684.78	8.08	102.39	
滴眼液	制造费用	11,045,035.20	27.09	6,272,450.37	20.04	76.09	
小计		40,767,348.20	100.00	31,292,182.41	100.00	30.28	
大输液	材料	33,886,986.77	52.91	37,994,002.29	53.32	-10.81	
大输液	工资	7,496,657.41	11.71	8,477,832.86	11.90	-11.57	
大输液	能源	5,653,313.55	8.83	9,556,378.41	13.41	-40.84	
大输液	制造费用	17,004,516.37	26.55	15,226,564.59	21.37	11.68	
小计		64,041,474.11	100.00	71,254,778.15	100.00	-10.12	
头孢克肟	材料	19,683,869.91	74.40	20,513,688.19	79.48	-4.05	
头孢克肟	工资	3,446,813.92	13.03	3,396,229.92	13.16	1.49	
头孢克肟	能源	1,127,647.11	4.26	1,249,841.29	4.84	-9.78	
头孢克肟	制造费用	2,199,816.86	8.31	651,544.49	2.52	237.63	
小计		26,458,147.80	100.00	25,811,303.89	100.00	2.51	
四子填精胶囊	材料	3,179,920.92	44.09	0	0	100	
四子填精胶囊	工资	909,139.75	12.60	0	0	100	
四子填精胶囊	能源	193,924.59	2.69	0	0	100	
四子填精胶囊	制造费用	2,929,883.49	40.62	0	0	100	
小计		7,212,868.75	100	0	0	100	

注：化学制剂药采购成本为采购头孢克肟分散片的成本。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化学制剂药中的制造费用同比增加主要原因：（1）2016年固体制剂、口服液制剂、原料药车间等投入使用以及辅助生产部门新增加设备，固定资产的折旧同比增加；（2）报告期内，公司易耗品的损耗同比有增加，机修费用同比也有增加。

2、滴眼液产品中的能源成本同比增加 102.39%，主要原因：（1）为了保证产品质量，增加前期准备的工序，从而相应增加水电汽等成本；（2）滴眼液和大输液生产共用工艺用水（即纯化水、注射用水等）、滴眼液和大输液生产区域独立使用空调的用电等，由于大输液生产量下降、滴眼液生产量的增加，致使滴眼液承担的能源增加。

3、滴眼液产品中的制造费用同比增加的主要原因：（1）增加了生产前期准备工序，从而增加固定资产折旧；（2）报告期内，原料药车间通过 GMP 认证，所生产的产品是提供给滴眼液使用，其所发生的费用均列入滴眼液生产成本中；（3）生产辅助部门所发生的费用，由于滴眼液的生产量增加，而大输液的生产量下降，致使滴眼液承担的费用增加。

4、大输液成本中的能源成本下降，主要原因：（1）大输液产品生产量的下降，造成能源消耗的减少；（2）与滴眼液共同承担工艺用水（即纯化水、注射用水等）、滴眼液和大输液生产区域独立使用空调的用电等，由于大输液生产量下降，大输液承担公共部分的能源减少，从而使得能源成本下降。

5、大输液成本中制造费用同比增加的主要原因：虽然大输液生产量下降，使得其直接制造费用有所下降，但由于辅助部门的折旧和机修费用同比增加，造成大输液承担的费用同比增加。

6、头孢克肟产品制造费用同比增加 237.63%的主要原因：2016 年初头孢克肟颗粒产品由老厂区移至新厂区生产，相应增加固定资产折旧等费用。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销售客户的情况如下：

销售客户名称	销售额（万元）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销售客户一	24,231.80	24.76%
销售客户二	10,220.76	10.44%
销售客户三	6,920.57	7.07%
销售客户四	5,518.98	5.64%
销售客户五	5,045.60	5.16%
合计	51,937.71	53.07%

注：属于同一控制人控制的销售客户，已合并列示；上述前五名销售客户均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51,937.71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53.07%；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如下：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万元）	占公司采购总额比例
供应商一	8,960.91	51.22%
供应商二	839.22	4.80%
供应商三	719.97	4.12%
供应商四	516.20	2.95%
供应商五	474.10	2.71%
合计	11,510.40	65.80%

注：属于同一控制人控制的供应商，已合并列示，对供应商一的采购包括委托生产产品的采购和原材料的采购；上述前五名供应商均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11,510.4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65.80%；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其他说明

无

2.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	-------	------

销售费用	423,206,130.07	395,659,185.66	6.96%
管理费用	71,271,001.28	67,217,942.11	6.03%
财务费用	4,732,643.41	-516,744.28	不适用
合计	499,209,774.76	462,360,383.49	7.97%

说明：本期公司财务费用同比增加的原因：系发生并购（收购强身药业 100%的股权）借款所产生的利息支出所致。

3. 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29,024,410.04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0
研发投入合计	29,024,410.04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2.97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109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5.91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0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 29,024,410.04 元，同比减少 7%，占公司营业收入的 2.97%。公司母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在本报告期的研发投入符合高新技术企业研发投入比例的要求。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4,331,015.91	114,273,314.75	157.57	主要系本期银行承兑汇票到期收入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8,205,161.57	-132,163,016.17	不适用	主要系无购买子公司股权支出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1,097,636.48	2,686,599.99	9,990.73	主要系本期非公开发行股票融资流入所致。

(二)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老厂区以净地移交给平湖市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老厂区搬迁完成。公司将累计收到搬迁补偿款在扣除相关费用、损失后的结余转入本期营业外收入，对本年度净利润影响 7,107.06 万元，占本年度净利润比例为 25.78%。

2012 年公司与平湖市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的《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搬迁补偿协议》（以下简称“搬迁补偿协议”），公司老厂区将自签约之日起 4 年完成搬迁，本次搬迁可获得补偿金额共计 11,711.37 万元。根据搬迁补偿协议第四条款其他约定“乙方按本协议实施搬迁，原厂区物品及厂房以残值每平方米 20 元作价，计 876,300 元抵扣搬迁款额后归乙方所有，由乙方处置；乙方以净地移交甲方”。本公司（即乙方）老厂区物品及厂房由公司处置，并以净地移交给平湖市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因此，老厂区搬迁完成后，本次搬迁公司实际可获得搬迁补偿费金额共计 11,623.74 万元。

公司于 2012 年 11 月 20 日与平湖市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订《搬迁补偿协议》。本公司于 2014 年 5 月 14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期间，公司累计收到五批搬迁补偿款 43,851,129 元；上述款项按会计准则计入递延收益科目。

公司于 2016 年 9 月将老厂区以净地移交给平湖市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老厂区搬迁完成。公司累计收到搬迁补偿款扣除属于对在搬迁过程中发生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损失，有关费用性支出、相关损失等转入递延收益的金额后如有结余的，作为营业外收入处理，在缴纳相关税款后，计入当期损益。

2016 年 9 月至 2016 年 10 月公司分别收到第六批搬迁补偿款 50,000,000 元和第七批搬迁补偿款金额 22,386,278 元。公司在收到上述两批搬迁补偿款后转入营业外收入处理，在缴纳相关税款后计入当期损益。至此，公司已全部收到《搬迁补偿协议》所确定的实际搬迁补偿款 116,237,407 元。详细内容请见本公司 2016 年 10 月 10 日和 2016 年 10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关于获得老厂区搬迁补偿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6-057、062）。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484,867,449.74	26.32	167,643,958.92	13.15	189.22	主要系本期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增加募集资金以及销售款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21,439,103.90	1.16	10,258,513.07	0.80	108.99	主要系合并强身药业应收账款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4,092,328.13	0.22	2,595,634.58	0.20	57.66	主要系本期预付材料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3,267,142.64	0.18	2,371,587.40	0.19	37.76	主要系本期广告单位保证金增加所致。
存货	62,916,192.68	3.42	44,892,146.37	3.52	40.15	主要系合并强

						身药业存货增加所致。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0.00	27,904,390.92	2.19	-100.00	主要系老厂区待处理搬迁资产转入本期损益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205,483,468.89	11.15	2,751,716.90	0.22	7,367.46	主要系本期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70,655,656.30	3.84	53,392,218.21	4.19	32.33	主要系莎普爱思强身药业工程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7,067.56	0.01	397,740.47	0.03	-60.51	主要系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减少所致。
预收款项	141,832,645.74	7.70	36,045,326.95	2.83	293.48	主要系预收滴眼液货款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19,225,023.91	1.04	14,116,622.21	1.11	36.19	主要系合并子公司工资增加及应计未付年终奖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33,640,062.87	1.83	7,834,825.33	0.61	329.37	主要系应缴未缴企业所得税增加所致。
应付利息	-	0.00	61,354.17	0.00	-100.00	主要系银行借款已归还所致。
其他应付款	26,214,141.41	1.42	216,055,726.51	16.95	-87.87	主要系强身药业股权转让款已支付所致。
长期借款	-	0.00	50,000,000.00	3.92	-100.00	主要系银行借款已归还所致。
递延收益	-	0.00	30,452,789.89	2.39	-100.00	主要系收到搬迁补偿款转入本期损益所致。
总资产	1,842,116,182.80	100.00	1,274,988,634.60	100.00	44.48	/

其他说明
不适用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发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医药制造业。

医药制造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行业和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1). 行业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6 年国家多项医药政策出台，随着医保控费、药品招标降价、仿制药一致性评价、两票制规范、药品评审等一系列政策的不断深化和推进，医药行业增长持续承受压力，未来具有医药自主创新能力以及拥有知识产权保护的企业会在竞争市场上处于优势地位。随着我国老龄化进程加快，医保体系不断健全、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居民健康意识不断增强，医药行业市场需求持续稳步增长。

根据国家工信部消费品工业司《2016 年医药工业主要经济指标完成情况》显示：

2016 年规模以上医药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10.6%，增速较上年同期提高 0.8 个百分点，高于全国工业整体增速 4.6 个百分点，位居工业全行业前列。医药工业增加值在整体工业增加值中所占比重为 3.3%，较上年增长 0.3 个百分点，医药工业对工业经济增长的贡献进一步扩大。

2016 年医药工业规模以上企业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29,635.86 亿元，同比增长 9.92%，增速较上年同期提高 0.90 个百分点，增速高于全国工业整体增速 5.02 个百分点。各子行业中，增长最快的是医疗仪器设备及器械制造，化学原料药、中成药、制药设备的增速低于行业平均水平。

2016 年医药工业主营业务收入

行业	主营业务收入(亿元)	同比(%)	比重(%)	2015 年增速(%)
化学药品原料药制造	5,034.9	8.4	16.99	9.83
化学药品制剂制造	7,534.7	10.84	25.42	9.28
中药饮片加工	1,956.36	12.66	6.6	12.49
中成药制造	6,697.05	7.88	22.6	5.69
生物药品制造	3,350.17	9.47	11.3	10.33
卫生材料及医药用品制造	2,124.61	11.45	7.17	10.68
制药专用设备制造	172.6	3.52	0.58	8.94
医疗仪器设备及器械制造	2,765.47	13.25	9.33	10.27

医药工业合计	29,635.86	9.92	100	9.02
--------	-----------	------	-----	------

2016 年医药工业规模以上企业实现利润总额 3,216.43 亿元，同比增长 15.57%，增速较上年同期提高 3.35 个百分点，高于全国工业整体增速 7.07 个百分点。各子行业中，增长最快的是化学原料药，制药设备出现负增长。2016 年规模以上医药工业主营收入利润率为 10.85%，较上年有所提升，高于全国工业整体水平 4.88 个百分点。

2016 年医药工业利润总额

行业	利润总额(亿元)	同比(%)	比重(%)	2015 年增速(%)
化学药品原料药制造	445.25	25.85	13.84	15.34
化学药品制剂制造	950.49	16.81	29.55	11.2
中药饮片加工	138.27	8.64	4.3	18.78
中成药制造	736.28	9.02	22.89	11.44
生物药品制造	420.1	11.36	13.06	15.75
卫生材料及医药用品制造	191.75	8.52	5.96	13.04
制药专用设备制造	15.8	-13.3	0.49	1.63
医疗仪器设备及器械制造	318.49	32.29	9.9	5.34
医药工业合计	3,216.43	15.57	100	12.22

2016 年医药工业规模以上企业实现出口交货值 1,948.80 亿元，同比增长 7.26%，增速较上年同期提高 3.66 个百分点。根据海关进出口数据，2016 年医药产品出口额为 554.14 亿美元，同比减少 1.82%，增速较上年下降 4.52 个百分点。

2016 年医药制造业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6,299 亿元，同比增长 8.4%，增速较上年下降 3.5 个百分点，高于全国工业整体增速 4.8 个百分点。

1) 报告期内公司所属细分行业情况

公司所处行业为医药制造业，公司产品主要涵盖化学制剂药和中成药两个细分子行业。细分行业基本情况如下：

A、化学制剂药行业：近年国家出台了医保控费、药品招标降价、新药品注册管理办法、临床试验自查、优先审评制度、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制度、仿制药一致性评价及两票制等系列政策法规，化学制剂行业收入和利润增速持续放缓。国内化学制剂生产企业较多，竞争激烈，随

着国家一系列政策不断深化和推进，众多同质化严重的生产企业将面临行业洗牌，行业集中度会进一步提高。

B、中成药行业：国家出台了大量政策扶持中成药产业，推动了中成药产业的迅速发展。2016年先后出台了《中医药发展战略规划纲要（2016-2030）年》、《“健康中国 2030”规划纲要》、《中国的中医药》白皮书等一系列行业改革政策以及中医药立法进程的推进，为行业改革发展带来利好和指导，政府鼓励医药企业不断创新、升级，医药企业面临挑战与机遇并存的市场环境。伴随着人口老龄化趋势和居民健康意识的逐步增强，未来我国药品需求将由治疗性为主向预防性为主转变，中成药以其保健和治疗相结合的特点在药品消费中的比例也将逐渐提高，中成药行业市场需求持续稳步增长。

2) 报告期内对公司有重要影响的行业政策情况、对公司的影响及应对措施

2016年国务院、国家药监总局、国家人社部等部门陆续出台了药品审评审批改革、仿制药一致性评价、启动国家医保目录调整等政策，进一步改革和规范我国医药市场，推动医药行业健康有序发展，对行业发展产生深远影响。

A、药品评审政策

2016年2月26日，国家药监总局发布《关于解决药品注册申请积压实行优先审评审批的意见》，目的为加强药品注册管理，加快具有临床价值的新药和临床急需仿制药的研发上市，解决药品注册申请积压的矛盾。将具有明显临床价值的创新药、优秀仿制药等药品，防治恶性肿瘤、儿童用药品、老年人特有和多发疾病等病症并且具有明显临床优势的药品，以及临床急需、市场短缺的药品等纳入优先审评范围。2016年3月29日，国家药监总局发布《关于印发药物临床试验数据核查工作程序（暂行）的通知》，要求加强药物临床试验数据核查工作组织管理，保障药物临床试验数据核查质量和效率。新的监管政策及具体细则的实施，将在一定程度上增加研发成本和研发风险。但从长远看，将大大缩短药品审批排队时间，进一步推进医药企业审评速度和药品质量审批审评标准，加强临床试验质量管理，进一步推进仿制药质量升级。

应对措施：公司密切关注药品审批及注册政策，立项阶段严格筛选，加强对新产品的立项审批与风险评估，加强研发阶段管理，提高研发质量，降低研发风险。

B、仿制药一致性评价

为促进仿制药在疗效上与原研药一致，保证用药安全，提升我国制药行业的整体水平，国务院及国家药监总局于2016年3月和5月分别发布了《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开展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的意见》和《总局关于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开展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的意见有关事项的公告》。规定化学药品新注册分类实施前批准上市的仿制药，凡未按照与原研药品质量和疗效一致原则审批的，均须开展一致性评价。而且，仿制药一致性评价的细则以及第一批名单已经于2016年上半年出台，规定第一批289个品种必须于2018年之前完成，届时没有通过评价的，注销药品批准文号。

应对措施：有序推进一致性评价工作，在坚持新产品开发的同时，积极开展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工作。

C、医保控费、限抗

2016年6月，国家卫计委发布《关于尽快确定医疗费用增长幅度的通知》（645号文），要求各省（区、市）于2016年7月1日前，确定本地区年度医疗费用增长幅度（控费目标），按照自上而下、层层分解的原则，将控费目标逐级分解到各地市（县市）和公立医院，控费目

标实行动态管理，每年调整一次，力争 2017 年底之前全国医疗费用增长幅度降到 10%以下。这是继 2016 年 89 号文首次从国家层面专门针对公立医院医疗费用不合理增长问题提出未来医疗费用控制目标和监测指标后医保控费的具体配套执行政策。为响应国家禁止门诊患者静脉输注抗菌药物政策，浙江省卫生计生委在下发《关于加强抗菌药物临床应用分级管理工作的通知》要求全省三级医院（除儿童医院和儿科）应率先全面停止门诊患者静脉输注抗菌药物。儿童医院、各医院儿科及其它各级各类医疗机构应采取切实有效措施，逐步减少直至停止门诊静脉输注抗菌药物。此外，包括江西省、湖北省等多地的部分医院也逐步取消门诊输液。

应对措施：优化市场策略、加强重点产品培育。公司将对所有在销产品开展定位分析，实行差异化推广策略，对高毛利产品、全国总量较大产品、行业前列品种重点开发推广。

D、两票制

2016 年 4 月 26 日，国务院办公厅印发《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2016 年重点工作任务》明确，综合医改试点省份要在全省范围内推行“两票制”，鼓励医院与药品生产企业直接结算药品货款，药品生产企业与配送企业结算配送费用，压缩中间环节，降低虚高价格。试点推行将斩断层层开票、层层加价的药品价格“虚高”利益链条，挤出挂靠、走票等灰色“水分”，净化药品流通市场风气，促进药品市场健康成熟发展。

应对措施：公司进一步优化营销网络，选择优质经销商合作，提高产品市场覆盖率。

(2). 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细分行业划分的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细分子行业	药（产）品名称	适应症	是否属于处方药
化学制剂药	莎普爱思滴眼液	早期老年性白内障。	否
	头孢克肟分散片	本品适用于对头孢克肟敏感的链球菌属（肠球菌除外）、肺炎球菌、淋球菌、卡他布兰汉球菌、大肠杆菌、克雷伯杆菌属、沙雷菌属、变形杆菌属及流感杆菌等引起的下列细菌感染性疾病：1. 支气管炎、支气管扩张症（感染时），慢性呼吸系统感染疾病的继发感染，肺炎；2. 肾盂肾炎、膀胱炎、淋球菌性尿道炎；3. 胆囊炎、胆管炎；4. 猩红热；5. 中耳炎、副鼻窦炎。	是
	头孢克肟颗粒	本品适用于对头孢克肟敏感的链球菌属（肠球菌除外）、肺炎球菌、淋球菌、卡他布兰汉球菌、大肠杆菌、克雷伯杆菌属、沙雷菌属、变形杆菌属及流感杆菌等引起的下列细菌感染性疾病：1. 慢性支气管炎急性发作、急性支气管炎并发细菌感染、支气管扩张合并感染、肺炎；2. 肾盂肾炎、膀胱炎、淋球菌性尿道炎；3. 急性胆道系统细菌性感染（胆囊炎、胆管炎）；4. 猩红热；5. 中耳炎、鼻窦炎。	是
	乳酸左氧氟沙星氯化钠注射液	本品适用于敏感细菌所引起的下列中、重度感染：呼吸系统感染：急性支气管炎、慢性支气管炎急性发作、弥漫性细支气管炎、支气管扩张合并感染、肺炎、扁桃体炎（扁桃体周脓肿）；泌尿系统感染：肾盂肾炎、复杂性尿路感染等；生殖系统感染：急性前列腺炎、急性附睾炎、宫腔感染、子宫附件炎、盆腔炎（疑有厌氧菌感染时可合用甲硝唑）；皮肤软组织感染：传染性脓疱病、蜂窝组织炎、淋巴管（结）炎、皮下脓肿、肛周脓肿等；肠道感染：细菌性痢疾、感染性肠炎、沙门菌属肠炎、伤寒及副伤寒；败血症、粒细胞减少及免疫功能低下患者的各种感染；其他感染：乳腺炎、外伤、烧伤及手术后伤口感染、腹腔感染（必要时合用甲硝唑）、胆囊炎、胆管炎、骨与关节感染以及五官科感染等。	是
	氯化钠注射液	各种原因所致的失水，包括低渗性、等渗性和高渗性失水；高渗性非酮症糖尿病昏迷，应用等渗或低渗氯化钠可纠正失水和高渗状态；低氯性代谢性碱中毒；外用生理盐水冲洗眼部、洗涤伤口等；还用于产科的水囊引产。	是

	葡萄糖氯化钠注射液	补充热能和体液。用于各种原因引起的进食不足或大量体液丢失。	是
中成药	四子填精胶囊	补肾温阳，强筋健骨。用于肾虚引起的腰膝酸软，头晕耳鸣，神疲乏力，失眠健忘。	否

说明：关于上述主要药（产）品的在报告期内生产量、销售量等情况请详见“按治疗领域划分的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按治疗领域划分的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治疗领域	药（产）品名称	所属药（产）品注册分类	是否属于报告期内推出的新药（产）品	报告期内的生产量	报告期内的销售量
眼科用药（白内障类）	莎普爱思滴眼液	西药二类	否	2,809.68 万支	2,813.88 万支
抗微生物类-头孢菌素类	头孢克肟分散片	化学药品第四类	否	2,394.25 万盒	2,453.03 万盒
抗微生物类-头孢菌素类	头孢克肟颗粒	化学药品第四类	否	1,158.13 万盒	1,167.05 万盒
抗微生物类-喹诺酮类	乳酸左氧氟沙星氯化钠注射液	化学药品第 6 类	否	1,242.35 万袋/瓶	1,389.01 万袋/瓶
调节水、电解质及酸碱平衡药	氯化钠注射液	化学药品	否	1,258.31 万袋/瓶	1,316.96 万袋/瓶
调节水、电解质及酸碱平衡药	葡萄糖氯化钠注射液	化学药品	否	119.06 万袋/瓶	151.70 万袋/瓶
扶正剂-温阳剂	四子填精胶囊	中成药	否	215,096 盒	147,684 盒

(3). 报告期内纳入、新进入和退出基药目录、医保目录的主要药（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有 72 个药品文号纳入《国家基本药物目录》，148 个药品文号纳入国家级《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43 个药品文号纳入省级《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2017 年 2 月，公司有 6 个药品文号新纳入《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2017 年版）》，均为未生产的产品。

纳入《国家基本药物目录》主要药品情况如下：

药品名称	注册分类	适应症/功能主治
氯化钠注射液	化学药品	各种原因所致的失水，包括低渗性、等渗性和高渗性失水；高渗性非酮症糖尿病昏迷，应用等渗或低渗氯化钠可纠正失水和高渗状态；低氯性代谢性碱中毒；外用生理盐水冲洗眼部、洗涤伤口等；还用于产科的水囊引产。
葡萄糖氯化钠注射液	化学药品	补充热能和体液。用于各种原因引起的进食不足或大量体液丢失。
乳酸左氧氟沙星氯化钠注射液	化学药品第 6 类	本品适用于敏感细菌所引起的下列中、重度感染： 呼吸系统感染：急性支气管炎、慢性支气管炎急性发作、弥漫性细支气管炎、支气管扩张合并感染、肺炎、扁桃体炎（扁桃体周脓肿）； 泌尿系统感染：肾盂肾炎、复杂性尿路感染等；

	生殖系统感染：急性前列腺炎、急性附睾炎、宫腔感染、子宫附件炎、盆腔炎（疑有厌氧菌感染时可合用甲硝唑）； 皮肤软组织感染：传染性脓疱病、蜂窝组织炎、淋巴管（结）炎、皮下脓肿、肛周脓肿等； 肠道感染：细菌性痢疾、感染性肠炎、沙门菌属肠炎、伤寒及副伤寒； 败血症、粒细胞减少及免疫功能低下患者的各种感染； 其他感染：乳腺炎、外伤、烧伤及手术后伤口感染、腹腔感染（必要时合用甲硝唑）、胆囊炎、胆管炎、骨与关节感染以及五官科感染等。
--	---

纳入国家级《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和省级《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主要药品情况如下：

药品名称	注册分类	是否国家医保	是否省级医保
氯化钠注射液	化学药品	是	是
葡萄糖氯化钠注射液	化学药品	是	是
乳酸左氧氟沙星氯化钠注射液	化学药品第 6 类	是	是
头孢克肟颗粒	化学药品第四类	是	是
头孢克肟分散片	化学药品第四类	是	是

(4). 公司驰名或著名商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莎普爱思目前共拥有中国境内注册商标 142 项，拥有的驰名或著名商标如下：

商标	类别（驰名或著名商标）	持有人	产品通用名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万元）	报告期内毛利（万元）
	驰名商标、著名商标	莎普爱思	苄达赖氨酸滴眼液	75,255.81	71,191.98

说明：关于莎普爱思滴眼液治疗领域、所属药（产）品注册分类等信息请详见本节“（四）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之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2. 公司药（产）品研发情况

(1). 研发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多年来一直坚持自主研发与产学研合作相结合的研发模式，高度重视产品研发投入。公司下设药物研究所，负责公司的新药研发及对外研发合作。公司以眼科药物为学科研发主线，研究开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医药产品。公司与南京医科大学、江苏省药物研究所等高等院校及科研机构经过多年合作，已建立稳定良好的合作关系，并已取得多项研究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支出 2,902.44 万元，占产品销售收入的 2.97%。其中，母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在报告期的研发费用支出符合高新技术企业研发投入比例要求。

2016 年，获得地夸磷索原料及滴眼液临床试验批件和苄达赖氨酸滴眼液药品补充申请批件。在研项目苄达赖氨酸胶囊、新一代抗白内障药物的研发等新药研发稳步推进，原化学药品第 3.2 类奥美拉唑碳酸氢钠干混悬剂已通过国家药监局药审中心技术审评，目前正在国家药监局

审批；完成了保健食品车间软胶囊生产线的生产许可增项工作；3 个保健食品目前正在国家药监总局保健食品审评中心进行技术审评，其他保健食品研发有序推进中。

A. 公司获得的专利及新药研发情况

目前，莎普爱思股份已经获得5个发明专利，7个外观专利，1个实用新型专利；莎普爱思强身药业已经获得1个发明专利，相关专利与新药研发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种类	专利名称	相关新药	新药研发进展
1	发明	一种经眼给药的甲磺酸帕珠沙星液体制剂及其制备方法	甲磺酸帕珠沙星滴眼液	已经获得甲磺酸帕珠沙星滴眼液的国家 2 类新药证书。
2	发明	苄达赖氨酸在制备预防和治疗糖尿病肾病药物中的应用	苄达赖氨酸胶囊	按化药 1.6 类新药研发；正在进行 II 期临床研究。
3	发明	有机二羧酸和其盐及其制备方法	新一代抗白内障药物	按化药 1.1 类新药研发，目前正在进行临床前研究。
4	发明	有机二羧酸盐在制备防治白内障药物中的应用	新一代抗白内障药物	按化药 1.1 类新药研发，目前正在进行临床前研究。
5	发明	苄达赖氨酸在制备治疗糖尿病周围神经病变药物中的应用	-	-

序号	种类	名称	专利号	专利权人	有效期限
1	发明	苄达赖氨酸在制备预防和治疗糖尿病肾病药物中的应用	ZL 200410014756.8	南京医科大学、莎普爱思	2004.4.27 起 20 年
2	发明	苄达赖氨酸在制备治疗糖尿病周围神经病变药物中的应用	ZL 200510094275.7	南京医科大学、莎普爱思	2005.9.8 起 20 年
3	发明	一种经眼给药的甲磺酸帕珠沙星液体制剂及其制备方法	ZL 200310105857.1	莎普爱思	2003.10.27 起 20 年
4	发明	有机二羧酸和其盐及其制备方法	ZL200910212692.5	莎普爱思	2009.11.16 起 20 年
5	发明	有机二羧酸盐在制备防治白内障药物中的应用	ZL200910212691.0	莎普爱思	2009.11.16 起 20 年
6	外观设计	包装盒(1)	ZL 200730114024.0	莎普爱思	2007.4.6 起 10 年

7	外观设计	包装盒(2)	ZL 200730114023.6	莎普爱思	2007.4.6起10年
8	外观设计	包装盒(3)	ZL 200730114022.1	莎普爱思	2007.4.6起10年
9	外观设计	包装盒(4)	ZL 200730114021.7	莎普爱思	2007.4.6起10年
10	外观设计	包装盒(葛根素滴眼液)	ZL201330003235.2	莎普爱思	2013.01.07起10年
11	外观设计	包装盒(甲磺酸帕珠沙星滴眼液 5ml)	ZL201330003252.6	莎普爱思	2013.01.07起10年
12	外观设计	包装盒(苜达赖氨酸滴眼液 5ml)	ZL201330003254.5	莎普爱思	2013.01.07起10年
13	实用新型	一次性单剂量药用低密度聚乙烯滴眼剂瓶	ZL201420651984.5	莎普爱思	2015.03.18起10年
14	发明	一种具有补肾填精壮阳作用的药物及其制备方法	ZL201010193345.5	强身药业	2010.6.7起20年

B. 研发相关荣誉

由于公司在医药行业研发创新方面获得的成果，公司与公司研发的项目多年来多次获得国家或省级颁发的各项荣誉，或被列入相关的科技计划。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年份	计划或荣誉名称	项目或产品名称
1	2016年	2016年浙江省企业研究院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药物研究所
2	2015年	2015中国化学制药行业工业企业综合实力百强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3	2014年	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4	2013年	2013年度浙江省医药制剂重点品种名单	苜达赖氨酸滴眼液、头孢克肟分散片
5	2012年	浙江省创新型示范企业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6	2011年	国家重点新产品计划	甲磺酸帕珠沙星氯化钠注射液 100ml: 甲磺酸帕珠沙星 0.3g (以帕珠沙星计) 与氯化钠 0.9g
7	2010年	浙江省企业技术中心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企业技术中心
8	2009年	浙江省第三批创新型示范和试点企业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9	2009 年	浙江省新产品试制计划（第三批）	酮康唑栓、非洛地平缓释片、氟康唑滴眼液、盐酸氨溴索口服溶液、复方乳酸钠葡萄糖注射液、多层共挤膜（美国膜）袋装大输液等 6 个项目。
10	2008 年	浙江省新产品试制计划（第二、第三批）	盐酸洛美沙星滴眼液、氟康唑氯化钠注射液、甲磺酸帕珠沙星氯化钠注射液、甲磺酸帕珠沙星原料、苦参碱栓、盐酸氨基葡萄糖咀嚼片、乌拉地尔葡萄糖注射液等 7 个项目。
11	2008 年	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浙江莎普爱思制药有限公司
12	2007 年	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	浙江莎普爱思制药有限公司
13	2003 年	省级高新技术企业研究开发中心	浙江莎普爱思制药有限公司药物研究所
14	1999 年	国家级新产品	苄达赖氨酸
15	1999 年	国家级火炬计划项目	苄达赖氨酸滴眼液
16	1998 年	国家重点新产品计划	苄达赖氨酸滴眼液
17	1992 年	“八五”国家重点科技攻关计划	抗白内障药苄达赖氨酸的研究

C. 公司技术创新机制

为了提高公司自主创新能力与新产品产业化能力，公司成立了专业的药物研究所，确立了以此为核心的技术创新运行机制和技术开发合作网络，规范科技开发制度，以确保技术创新项目顺利实施，提高项目的执行效率和成功率。

公司的技术创新机制有以下特点：

规范管理程序：明确技术开发工作的“六定”原则：即定课题、定目标、定人员、定措施、定进度、定奖励。从管理上保证研发工作有序、高效推进。**激励竞争机制：**在对技术人员实行政策倾斜的基础上建立岗位工资与绩效考核相结合的分配机制，制定了《新产品开发奖励考核办法》，为研发人才提供个人发展空间，激励技术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同时建立优胜劣汰机制，每年对药物研究所员工进行一次综合评定，不胜任员工及时调离重要的技术岗位。**持续培训学习：**定期举办技术交流会议，促进相互学习、资源共享；经常举办技术讲座和学术报告会，开阔专业技术人员的视野；同时选派技术骨干接受培训，培养技术拔尖人才，以各种形式提高技术人员的专业素质。**完善合作网络：**公司持续加强与各大高等院校、科研单位合作，开发新产品、新工艺、新技术，保证研究课题的先进性。**优化人才团队：**公司执行自我培养和引进高级技术人才相结合的战略，充实公司的技术研发队伍，提高技术创新的实力，建设精干、高效的科研队伍，以建立公司在同行业中的技术领先地位。

报告期内，为增加公司产品储备，增强公司竞争力，公司重点研发的领域为眼科用药、内分泌药和消化系统药。同时，适当开发保健食品，满足公司未来发展需要。

关于公司研发会计政策的说明：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

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支出是指药品（含新药和原有药品剂型改变）研发进入三期临床试验阶段前所有开支。进入三期临床试验以有关管理部门的批准文件为准。

开发阶段支出是指药品（含新药和原有药品剂型改变）研发进入三期临床试验阶段后可直接归属的开支。进入三期临床试验以有关管理部门的批准文件为准。

研究阶段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阶段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2). 研发投入情况

主要药（产）品研发投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药（产）品	研发投入金额	研发投入费用化金额	研发投入资本化金额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研发投入占营业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头孢地尼胶囊	392.40	392.40	0	0.40	1.70	1,263.47	开展仿制药一致性评价
苄达赖氨酸胶囊	360.76	360.76	0	0.37	1.57	-27.29	
新一代抗白内障药物的研发	350.19	350.19	0	0.36	1.52	7.26	
阿奇霉素滴眼液	240.71	240.71	0	0.25	1.05	318.81	开展仿制药一致性评价
苄达赖氨酸滴眼液（单剂量）	200.03	200.03	0	0.20	0.87	-22.34	

同行业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同行业可比公司	研发投入金额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	研发投入占净资产比例（%）
---------	--------	------------	---------------

		例 (%)	
通化金马	4,215.86	4.96	1.02
众生药业	10,751.51	6.81	5.22
汉森制药	2,895.69	3.71	2.38
葵花药业	4,798.24	1.58	1.96
佐力药业	2,248.09	2.68	1.70
神奇制药	2,086.08	1.31	0.94
振东制药	6,260.82	2.77	3.14
羚锐制药	4,451.83	4.16	2.58
同行业平均研发投入金额			4,713.52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金额			2,902.44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			2.97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占净资产比例 (%)			1.82

注 1: 同行业可比公司除通化金马、佐力药业数据来源于 2016 年年报外, 其他均来源于 2015 年年报;

注 2: 同行业平均研发投入金额为八家同行业公司的算数平均数。

研发投入发生重大变化以及研发投入比重合理性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为增加公司产品储备, 增加公司的竞争力, 公司坚持研发创新, 每年持续研发投入。报告期内, 公司研发投入 2,902.44 万元, 同比减少 7%, 占公司营业收入的 2.97%, 研发投入比重合理, 未发生重大变化。

(3). 主要研发项目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研发项目	药(产)品基本信息	研发(注册)所处阶段	进展情况	累计研发投入	已申报的厂家数量	已批准的国产仿制厂家数量
苜达赖氨酸胶囊	适应症: 糖尿病肾病; 注册类别: 原化药 1 类; 剂型: 胶囊剂	临床试验	进行临床 IIa 期试验	1,583.95	1	0
新一代抗白内障药物的研发	适应症: 治疗早期白内障(暂定); 注册类别: 原化药 1 类剂型: 原料药	药物临床前研究	正在开展药理毒理研究	1,097.06	0	0
苜达赖氨酸滴眼液(单剂量)	适应症: 早期老年性白内障; 注册类别: 补充申请; 剂型: 滴眼剂	取得药品补充申请批件	取得药品补充申请批件	970.98		1
阿奇霉素滴眼液	适应症: 用于治疗易感人群由下列微生物导致细菌性结膜炎: CDC 棒状杆菌 G*, 流感嗜血杆菌, 金黄色葡萄球菌, 轻型链球	临床试验	准备申报生产	634.21	10	0

	菌群，肺炎链球菌等。 注册类别：原化药第 3.1 类；剂型：滴眼剂					
头孢地尼 胶囊	适应症：适用于对头孢地尼敏感的葡萄球菌属、链球菌属、肺炎球菌、消化链球菌、流感嗜血杆菌等菌株所引起的感染治疗； 注册类别：原化药第 6 类；剂型：胶囊剂	临床试验	正按药物 临床试验 批件的要求进行相关研究	599.88	41	3

研发项目对公司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研发项目的持续投入，有利于补充和完善公司产品线，为后续的可持续发展提供技术支撑，同时药品研发具有高科技、高风险、高附加值的特点，药品的前期研发以及产品从研制、临床试验报批到投产的周期长、环节多，容易受到一些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企业需要承担一定的研发风险和研发成本。公司将关注药审政策的变化，加强研发项目的管控力度，减少不确定的因素，从而降低研发风险，保障研发产品的顺利推进。

(4). 报告期内呈交监管部门审批、完成注册或取得生产批文的药（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获得监管部门审批、取得生产批文的药（品）如下：

药品名称	注册分类	申报企业	所处阶段	适应症/功能主治
地夸磷索原料及滴眼液	化药 3.1 类	莎普爱思	进入临床试验	治疗干眼症
苄达赖氨酸滴眼液 (规格为 0.3ml:1.5mg)	化药	莎普爱思	取得生产补充批文	治疗早期老年性白内障

说明：1) 上述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关于获得〈审批意见通知件〉和〈药物临床试验批件〉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6-056) 以及 2016 年 10 月 20 日披露的《关于苄达赖氨酸滴眼液获得〈药品补充申请批件〉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6-061)。2) 报告期内，公司无新的完成注册的药（产）品，无新的向监管部门申报审批的生产批文的药品。

(5). 报告期内研发项目取消或药（产）品未获得审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药品名称	注册分类	申报企业	所处阶段	适应症/功能主治
头孢克肟颗粒	化药	莎普爱思	申报生产	本品适用于对头孢克肟敏感的链球菌属(肠球菌除外)、肺炎球菌、淋球菌、卡他布兰汉球菌、大肠杆菌、克雷伯杆菌属、沙雷菌属、变形杆菌属及流感杆菌等引起的下列细菌感染性疾病：1. 慢性支气管炎急性发作、急性支气管炎并发细菌感染、支气管扩张合并感染、肺炎；2. 肾盂肾炎、膀胱炎、淋球菌性尿道炎；3. 急性胆道系统细菌

				性感染（胆囊炎、胆管炎）；4. 猩红热；5. 中耳炎、 鼻窦炎。
盐酸莫西沙星葡萄糖注射液	化药	莎普爱思	申报注册	成人（≥18 岁）上呼吸道和下呼吸道感染，皮肤和软组织感染等。

说明：上述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披露的《关于提出撤回头孢克肟颗粒补充申请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6-015）以及 2016 年 12 月 23 日披露的《关于获得〈审批意见通知件〉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6-078）。

(6). 新年度计划开展的重要研发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药品名称	注册分类	适应症
苯达赖氨酸胶囊	化药 1.6 类	治疗糖尿肾病
新一代抗白内障药物的研发	化药 1.1 类	治疗早期白内障
地夸磷索原料及滴眼液	化药 3.1 类	治疗干眼症
奥美拉唑碳酸氢钠干混悬剂	化药 3.2 类	治疗十二指肠溃疡、胃溃疡、胃食管反流病及已愈合糜烂性食管炎的维持治疗，并可减少危重症患者上消化道出血的风险

说明：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止，公司已取得国家药监局核准签发的奥美拉唑碳酸氢钠干混悬剂《药物临床试验批件》，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披露的《关于获得〈药物临床试验批件〉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14）。

3. 公司药（产）品生产、销售情况

(1). 按治疗领域划分的公司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治疗领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同行业同领域产品毛利率情况
眼科用药	753,884,330.29	40,767,348.20	94.59%	13.56	30.29	-0.70	/
其中：眼科用药（白内障类）	752,558,114.92	40,638,310.44	94.60%	13.50	30.50	-0.70	/
抗微生物类-头孢菌素类	115,679,179.26	103,032,728.50	10.93%	-22.86	-21.41	-1.64	/
抗微生物类-喹诺酮类	40,559,763.72	25,346,877.00	37.51%	-15.36	-8.52	-4.67	/
调节水、电解质及酸碱平衡药	33,648,821.70	34,931,033.00	-3.81%	-20.04	-5.64	-15.84	/
中成药	17,680,247.56	9,084,000.07	48.62%	100	100	100	/

其他	16,824,102.69	17,014,634.20	-4.17%	-3.50	8.12	-13.91	/
合计	978,276,445.22	230,176,620.97	76.47%	6.19	-5.22	2.83	/

注：无法从公开资料查询到“同行业同领域产品毛利率情况”。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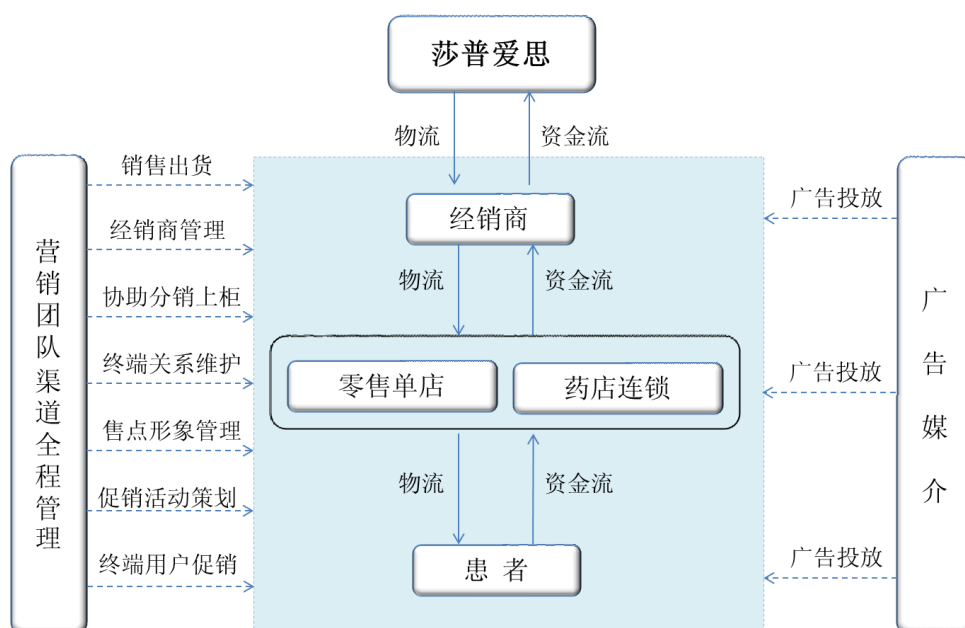
眼科用药（白内障类）营业成本的变化的主要原因是制造费用同比增加，其主要详细内容，请见本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之“成本分析”。

(2). 公司主要销售模式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莎普爱思滴眼液销售

公司建立了由省区经理、地区主管和业务销售人员组成的营销 OTC 产品团队，营销网点数量已达 150 个，覆盖全国绝大多数省市自治区。公司采取“渠道全程管理”模式销售莎普爱思滴眼液，这种模式的特点是公司的营销管理平台直达市场零售终端，一方面公司可以加强对渠道与终端的管理与服务，建立起对区域营销网络持续有效的掌控能力；另一方面，这种模式使公司管理层对市场变化的反应更为敏锐，决策更为准确。



经销商分为一级药品经销商和二级药品经销商，一级药品经销商为省级经销商，二级药品经销商为地市级经销商。一级药品经销商医药是公司的客户，公司莎普爱思滴眼液直接销售给一级药品经销商并结算货款。一级药品经销商在约定销售区域内将药品销售给下级药品经销商再销售给药店或直接销售给药店，药品由药店销售给使用者。

上述销售模式，公司可利用经销商渠道资源和配送优势，实现产品的快速销售和市场覆盖，但产品经过一级经销商、二级经销商到达终端，流通环节多，存在渠道管控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加大广告持续投入并注重广告效果，同时公司在坚持常规地面活动外，还多次与媒体联合举办全国性或区域性的大型公益活动，提高了莎普爱思品牌的知名度、美誉度。

2、普药产品销售

公司普药产品是指除莎普爱思滴眼液、中成药 OTC 产品之外的其他产品，普药产品主要采用“自主销售+总经销+代理销售”的销售模式，通过总经销商和经销商的销售渠道实现对全国医院终端和零售终端的覆盖。

公司参加处方药各省招标，在中标后，根据产品类别、包装方式、区域远近等因素，因地制宜选择公司直供医院方式或通过经销商销售等方式。

公司除自营销售的头孢克肟产品外，大部分头孢克肟产品实行全国总经销，充分利用经销商渠道资源，开发终端市场。

3、中成药 OTC 产品销售

公司在选定销售区域的省级经销商为公司的客户，公司将药品直接销售给销售商并结算货款。省级经销商在销售区域内将药品销售给连锁药店，药品由药店销售给使用者。公司采用在销售区域内通过电视广告形式宣传，通过广告的宣传使消费者对公司药品有全面的了解和认识，从而拉动零售终端的销售，实现公司药品的销售。

公司主要产品定价依据为：在零售终端销售的 OTC 产品主要依据市场竞争情况定价；在医院终端销售的产品执行各省药品集中采购定价。

(3). 在药品集中招标采购中的中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药（产）品名称	中标价格区间	医疗机构的合计实际采购量(万袋/瓶)
乳酸左氧氟沙星氯化钠注射液	4.78-21.58 元/袋（瓶）	1,389.01
氯化钠注射液	1.40-1.94 元/袋（瓶）	1,316.96
葡萄糖氯化钠注射液	1.41-4.86 元/袋（瓶）	151.70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主要产品中莎普爱思滴眼液为 OTC 产品不参与药品集中招标采购，该产品主要是在零售终端销售；头孢克肟产品为处方药其产品销售主要在医院终端和零售终端，而该产品全部通过经销商渠道，公司无法掌握其终端信息。上述产品的具体销售数据详见本节“（四）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之“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2、公司主要产品大输液为处方药，只能经由医疗机构处方后使用，因此乳酸左氧氟沙星氯化钠注射液、氯化钠注射液和葡萄糖氯化钠注射液产品的医疗机构的合计实际采购量是报告期内该品种的全部销售量。

(4). 销售费用情况分析

销售费用具体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具体项目名称	本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占销售费用总额比例（%）
--------	-------	-------------------

职工薪酬	75,963,590.48	17.95
差旅费	8,047,082.90	1.90
运输费	6,409,972.12	1.51
广告费	262,713,927.75	62.08
市场推广费	60,863,534.23	14.38
其他	9,208,022.59	2.18
合计	423,206,130.07	100.00

同行业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同行业可比公司	销售费用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
通化金马	21,584.96	25.39
众生药业	52,760.90	33.44
汉森制药	34,920.86	44.71
葵花药业	102,573.28	33.80
佐力药业	33,778.83	40.21
神奇制药	77,577.01	48.70
振东制药	68,172.37	30.14
羚锐制药	39,817.09	37.19
同行业平均销售费用		53,898.16
公司报告期内销售费用总额		42,320.61
公司报告期内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		43.24

注 1：同行业可比公司除通化金马、佐力药业数据来源于 2016 年年报外，其他均来源于 2015 年年报。

注 2：同行业平均销售费用为八家同行业公司的算数平均数。

销售费用发生重大变化以及销售费用合理性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本期发生销售费用 42,320.61 万元，同比增长 6.96%，占本期营业收入 43.24%。报告期内，公司加大广告持续投入并注重广告效果，同时公司在坚持常规地面活动外，还多次与媒体联合举办全国性或区域性的大型公益活动，提高了莎普爱思品牌的知名度和美誉度，同时，针对相关产品的市场推广情况，及时跟踪和了解市场状况，积极发挥优势，及时调整其营销策略，促进公司产品销售量稳步提升。因此广告费、市场推广费分别占本期销售费用的 62.08%和 14.38%。本期销售费用的合理增长使得莎普爱思滴眼液销售收入同比增长 13.50%。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莎普爱思强身药业增资 82,658,139.97 元，其中增加注册资本为 80,000,000 元，增加资本公积 2,658,139.97 元。本次增资完成后，莎普爱思强身药业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3,180 万元。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016年12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莎普爱思强身药业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莎普爱思强身药业有限公司增资 82,658,139.97 元，详细内容请见本公司 2016 年 12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莎普爱思强身药业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6-082）。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 (万元)	项目 工程 进度 (%)	本报告期投 入金额(万 元)	累计实际投 入金额(万 元)	项目收益情 况(万元)	资金来源
新建年产 2,000 万支滴眼液生产线项目	9,978	95.00	987.29	8,311.81	9,779.23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强身药业新建中药提取生产车间和仓库项目	6,134	45.00	4,478.86	4,478.86	0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说明：

1、以上为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数据。

2、关于新建年产 2,000 万支滴眼液生产线项目：公司已于 2017 年 1 月更名为新建年产 1.8 亿支单剂量滴眼液生产线和新建 1,000 万支滴眼液生产线项目。

3、强身药业新建中药提取生产车间和仓库项目：为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项目总投资为 8,464 万元，其中 6,134 万元为拟投入募集资金。

上述项目的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与本报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16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主要情况如下：

名称	控股关系	业务性质	注册资 本(万 元)	成立日期	经营范围	本期期末总资产 (元)	本期期末净资产 (元)	本期净利润(元)
----	------	------	------------------	------	------	----------------	----------------	----------

莎普爱思销售公司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医药商业	8,800	2014-2-14	批发：中药材、中药饮片、中成药、化学药制剂、化学原料药、抗生素制剂、抗生素原料药、生化药品、第二类医疗器械、日用百货、化妆品、保健食品；服务：医疗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及企业营销策划服务；道路货物运输。	112,100,863.29	72,846,194.83	7,366,474.48
莎普爱思强身药业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医药工业	13,180	2014-4-24	片剂、硬胶囊剂、颗粒剂、合剂、口服液、散剂、丸剂（蜜丸、水蜜丸、水丸、浓缩丸）、煎膏剂、酒剂、酊剂生产。	225,145,714.11	182,895,382.06	1,253,924.17
莎普爱思大药房	莎普爱思销售公司全资子公司	医药商业	1,000	2015-9-29	零售：处方药与非处方药；习用中药材（饮片）、中成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制剂、生化药品、生物制品、医疗器械、食品、日用百货、化妆品、文具用品、消毒用品、塑料制品；医疗信息咨询。	1,617,845.10	173,952.78	-17,862.04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2016年起我国相继出台多项医药行业改革的重要政策，主要为临床自查、仿制药一致性评价、药品优先审评等药品审批制度改革系列政策以及医保控费、医保目录调整等。随着医保控费目标逐级分解、控费日常监测体系和问责机制的建立，预计未来医药行业整体增速面临较大压力。但长期来看，国家对医药行业调控有利于行业规范和健康发展，医药行业依然是朝阳行业，随着政府对医药卫生投入加大、大健康领域消费升级、城镇化、老龄化以及技术创新等的推动，医药行业需求将持续放大，医药行业未来发展空间还很大。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坚持“科技创新、求实进取、优质高效、和谐健康”的企业精神，以“大健康、中老年、OTC”为发展方向，以“市场开拓和新产品开发”为发展重点，确保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同时，适时开展对外并购重组，通过内涵发展与外延式扩张并重，做大做强企业。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将作为莎普爱思二次创业夯实基础的一年，工作任务比较艰巨。2017 年公司预计实现营业收入 11.13 亿元，净利润 2.42 亿元。围绕公司发展战略，为实现上述目标，在抓好各项管理、做好规范运作的基础上，公司将重点开展以下几方面生产经营工作：

1、市场营销方面

为进一步提高莎普爱思滴眼液的销售量，公司继续增加广告的投放力度，继续与具有影响力的电视台栏目合作，宣传广告采用公益宣传片、节目冠名、短信互动以及多层次白内障知识宣传和讲座等多种形式，提升公司品牌的美誉度和忠诚度。重点宣传公司新产品单剂量莎普爱思滴眼液，以提高莎普爱思滴眼液在白内障药物市场的占用率。

进一步做好强身药业产品的市场拓展。强身药业产品总结在去年试点省份销售经验，在继续做好试点区域产品销售外，2017 年计划开拓其他城市的市场，扩大产品的销售区域，以增加产品的销售量。

2、新产品研发方面

努力推进新一代抗白内障药物的研发、苄达赖氨酸胶囊临床试验、地夸磷索原料及其滴眼液、奥美拉唑碳酸氢钠干混悬剂等药品和保健食品的开发。随着国家相关政策的逐步明确，适时启动头孢克肟分散片等其他产品的仿制药一致性评价。努力培养管理人员和研发人员，提高管理水平和研发能力。充分发挥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的积极性和主观能动性。完成母公司重新认定高新技术企业的工作，研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新政策、新规定，加强技术、财务、人力资源等管理创新，及时归集新品研发费。

3、GMP、GSP 管理方面

根据最新的 GMP、GSP 管理规定、要求及公司现有的 GMP、GSP 制度，公司在做好相关 GMP 自查、GSP 内审和完善工作的基础上，重点做好 GMP、GSP 管理制度的培训和落实工作。实施 GMP 常态化管理，GMP 日常检查全覆盖，每月进行定期检查。一季度单剂量滴眼液车间接受并通过 GMP 现场检查。加强对后备人员的培训工作，以提高公司 GMP 整体水平。继续硬件投入，更新或增加部分仪器，提高产品检测数据真实可靠性。

4、生产经营、安全方面

进一步细化生产经营计划，优化成本控制方案，做好节能降耗、开源节流工作，充分发挥设备的生产效力，提升生产效率。坚持“安全生产，预防为主”的安全方针，层层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强化员工安全意识。开展事故应急救援预案演练，提高事故处理能力和应急技能。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行业政策风险

公司所处的医药行业受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的影响较大。近年来，随着医药体制改革不断深入，国家对医药行业的管理力度也不断加大。药品审批、质量监管、药品招标、医保控费等一系列政策措施的实施，为整个医药行业的未来发展带来重大影响，使公司面临行业政策变化风险。

(1) 药品招标风险

近年来，国家相继发布了一系列公立医院药品集中采购工作指导文件，各地普遍执行双信封招标、价格全国联动和二次议价，中标价越来越低。公司可能面临药品降价风险。

(2) 医保控费

2016年6月，国家卫计委发布《关于尽快确定医疗费用增长幅度的通知》（645号文），要求各省（区、市）于2016年7月1日前，确定本地区年度医疗费用增长幅度（控费目标），按照自上而下、层层分解的原则，将控费目标逐级分解到各地市（县市）和公立医院，控费目标实行动态管理，每年调整一次，力争2017年底之前全国医疗费用增长幅度降到10%以下。医企除了面临药品降价压力外，药品用量上也将受到限制，尤其是对于抗生素和辅助用药来说，临床使用将受到严格监控，销售增长将受到进一步抑制。

(3) 限抗政策

近年来，国家相继发布一系列限抗政策，对抗菌药物品种和品规的遴选、采购、处方、调剂、临床应用和评价等各个环节进行全过程管理。监管措施的出台整体有利于规范抗生素用药，但将进一步限制抗生素药品在医院的用量，可能会对公司抗生素类产品销售产生一定影响。

应对措施：将密切关注行业变化，加强对行业重大信息和敏感信息的分析，及时根据政策的变化对生产及营销策略进行调整和完善，加强重点产品的培育，重点发展行业前列品种，充分发挥产品品牌优势，提升公司整体竞争能力。

2、税收优惠取消风险

母公司于2008年9月19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于2014年10月27日通过重新认定，资格有效期为3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规定，公司2014年至2016年继续减按15%的所得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如果母公司不能符合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标准，未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母公司就不能享受税收优惠政策，公司的税后利润将受到一定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根据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标准，认真做好重新认定高新技术企业的申报材料，并向有关部门提交重新认定高新技术企业的申请，争取重新认定母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税收优惠政策。

3、质量风险

药品质量安全关乎公司的品牌和生存。药品质量管控企业组织机构、人员、管理制度与职责、过程管理、设备设施等诸多要素共同整合的复杂过程，任何一个要素发生问题都会影响所经营药品的质量，引发药品质量风险。

应对措施：根据最新的 GMP、GSP 管理规定、要求和公司现有的 GMP、GSP 制度，公司在做好相关 GMP 自查、GSP 内审和完善工作的基础上，重点做好 GMP、GSP 管理制度的培训和落实工作，做好各级机构和岗位人员的职责进一步完善工作等，将药品的安全、有效和质量可控的所有要求，系统地贯彻到药品生产、控制及产品放行、贮存、发运的全过程中。进一步完善质量管理体系，加强对药品生产各环节的风险控制，及时有效发现和控制在质量有重大影响的关键控制点，采取有效控制措施，从而降低质量管理中的漏洞或者盲点，确保产品质量的稳定。

4、研发风险

新药研发是一项周期长、投资大、风险高的工作。对新药研发项目决策分析不足，在研发过程中存在技术风险和政策变化的风险等，同时药品的市场推广也会因为行业、市场环境以及竞争等因素的不确定性受到影响，使得药品研发投入与收益存在不匹配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积极强化新药研发立项的科学化，对项目立项、投资额度、技术风险、市场风险、管理风险以及国家政策法规、重点发展领域等方面的影响有充分的认识 and 了解；并进行充分的市场调研，提升研发成果转化率，提升新产品市场竞争力；同时在研发模式选择采取合作和委托研发，从而降低研发风险。

5、业务融合风险

强身药业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后，公司需要对中成药方面的资产、业务及管理团队进行整合，若公司未能及时制定与之相适应的组织模式、管理制度等方面的具体整合措施，则预期的发展战略、销售渠道、产品类别等方面的协同效应不能产生，最终会影响到预期业绩的实现。

应对措施：公司将制定完善子公司管理，加强内部审计，强化考核机制和沟通渠道，加强人力资源建设，一方面确保子公司的正常运营，另一方面加强与母公司的协同发展，以实现母公司和子公司的融合发展。

6、药品降价风险

随着国家对药品价格的改革，受医保控费、公立医院改革以及行业竞争日益激烈的市场环境影响，以及受复杂多变的药品招标政策的影响，药品的降价趋势仍将持续。

应对措施：推进开源节流，加强新技术的应用和成本的管控能力，降低生产成本，提高产品的竞争力；增加新产品开发的持续投入，加快新产品开发进程。

7、市场风险

医药产业面临营销大转型，医药行业市场不断变化，随着国家医疗改革的不断深入，各药企经营模式不断受到冲击和挑战，市场竞争更加激烈，使公司在经营活动中要承受一定风险。

应对措施：坚持“渠道全程管理”的营销模式，继续对 OTC 产品的品牌宣传并开展全国性的宣教活动和市场推广活动等，提升消费者对产品的认知度和忠诚度，从而拉动产品终端销售。同时，针对相关产品的市场推广情况，及时跟踪和了解市场状况，积极发挥优势，及时调整其营销策略，促进公司产品市场份额的稳定和提升。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14年2月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11年12月12日召开201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上市修订案)〉》、《公司未来分红回报规划及2014年至2016年股利分配计划》，独立董事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为了进一步完善分红政策及其决策机制，科学决定分红政策，增强红利分配透明度，公司修改了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的内容并制定了《公司未来分红回报规划及2014年至2016年股利分配计划》。经审阅该等议案，我们认为其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规定，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准则，符合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实行连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充分听取和考虑中小股东的要求。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30%。公司如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具体规划和计划，及制定利润分配方案，应充分听取独立董事和公众投资者意见。

为切实落实《公司章程》中关于股利分配政策的相关条款，增加股利分配决策的透明度，便于股东对公司经营和分配进行监督，公司董事会制定了《公司未来分红回报规划及2014年至2016年股利分配计划》，公司2014年至2016年每年现金分红比例不低于当期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30%，公司未分配利润应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

考虑到募集资金到位后产生效益尚需一定的周期，发行当年由于新股发行摊薄股本，从而可能影响到社会公众股东实际获得的回报，为此，公司承诺发行上市当年分配的现金股利占当年实现可分配利润的比例不低于按下述公式计算的比例：最低现金分红比例=30%×发行后总股本/发行前总股本。

公司《关于201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经2015年5月20日召开的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决定每10股派现7.24元（含税），并已于2015年6月9日实施完毕。

报告期内，公司《关于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经2016年4月20日召开的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决定每10股派现3.30元（含税），并已于2016年5月13日实施完毕。

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以及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公司未来分红回报规划及2014年至2016年股利分配计划》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在首发上市招股书中的承诺，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符合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有利于公司的健康稳定持续发展。

2017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未来三年（2017年-2019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上述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
2016 年	0	4.70	4	83,306,854.22	275,717,381.84	30.21
2015 年	0	3.30	0	53,913,750.00	176,036,262.18	30.63
2014 年	10	7.24	5	47,313,400.01	131,269,854.38	36.04

(三)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其他	王泉平	关于王泉平在未来 12 个月内增加或继续减少其在莎普爱思拥有权益的股份的安排：自《莎普爱思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王泉平）》披露之日起（即 2016 年 11 月 4 日），在未来 12 个月内，王泉平无增持莎普爱思股份的安排；王泉平结合自身资金需求及根据证券市场整体状况、股票价格等情况，将继续减持所持莎普爱思的股份，且至多不超过 1,000 万股股份。如果未来发生权益变动事项，王泉平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相关承诺的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承诺时间：2016 年 11 月 3 日；期限：2016 年 11 月 4 日至 2017 年 11 月 4 日。	是	是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其他	上海景兴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关于上海景兴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在未来 12 个月内增加或继续减少其在莎普爱思拥有权益的股份的安排：截至《莎普爱思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上海景兴）》签署之日（即 2016 年 12 月 17 日），在未来 12 个月内，上海景兴拟继续减持其在莎普爱思拥有权益的股份，含 2016 年 9 月 3 日减持计划未完成部分（即 800 万股），至多减持 1,000 万股，若减持期间有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事项，将对减持数量进行相应调整。如果未来发生权益变动事项，上海景兴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相关承诺的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承诺时间：2016 年 12 月 17 日；期限：2016 年 12 月 17 日至 2017 年 12 月 17 日。	是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若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确保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护，该等损失的赔偿金额以投资者实际发生的直接损失为限。本公司将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就本次发行上市所做的所有承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若因违反上述承诺而被司法机关和/或行政机关作出相应裁判、决定，本	承诺时间：2014 年 4 月 17 日；期限：长期。	是	是		

			公司将严格依法执行该等裁判、决定。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上市（以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之日为准）后三年内，若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公司将通过回购公司股票或控股股东、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方式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每股净资产将相应调整。公司在上市后三年内新聘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也应遵守《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	承诺时间：2014 年 4 月 17 日； 期限：2014 年 7 月 2 日 - 2017 年 7 月 1 日。	是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分红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公司未来分红回报规划及 2014 年至 2016 年股利分配计划》，本公司 2014 年至 2016 年每年现金分红比例不低于当期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30%，公司未分配利润应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考虑到募集资金到位后产生效益尚需一定的周期，发行当年由于新股发行摊薄股本，从而可能影响到社会公众股东实际获得的回报，为此，公司承诺发行上市当年分配的现金股利占当年实现可分配利润的比例不低于按下述公式计算的比例： 最低现金分红比例=30%×发行后总股本/发行前总股本。	承诺时间：2014 年 4 月 17 日； 期限：2014-2016 年。	是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陈德康	在承诺函签署之日，其自身及其控股子公司、拥有权益的附属公司及参股公司均未生产、开发任何与发行人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发行人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于任何与发行人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在持有发行人 5%及以上股份期间，如发行人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其自身及其控股子公司、拥有权益的附属公司及参股公司将不与发行人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与发行人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其自身及其全资子公司、拥有权益的附属公司及参股公司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发行人经营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如承诺函被证明是不真实或未被遵守，将向发行人赔偿一切直接或间接损失。	承诺时间：2011 年 5 月 5 日； 期限：长期。	是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陈德康	自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承诺时间：2011 年 4 月 27 日； 期限：2014 年 7 月 2 日至 2017 年 7 月 1 日。	是	是		
与首次公开发	其	陈德康	若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	承诺时间：	是	是		

行相关的承诺	他		遭受损失，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确保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护，该等损失的赔偿金额以投资者实际发生的直接损失为限。如违反本人对公司招股说明书真实、准确、完整的相关承诺公司有权将应付本人的现金分红予以暂时扣留，直至本人实际履行上述承诺义务为止。本人将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就本次发行上市所做的所有承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若因违反上述承诺而被司法机关和/或行政机关作出相应裁判、决定，本人将严格依法执行该等裁判、决定。	2014年4月17日； 期限：长期。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陈德康	公司上市（以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之日为准）后三年内，基于法律法规、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在达到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的情况下，并且在公司无法实施回购股票或回购股票议案未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且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不会致使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触发控股股东的要约收购义务的前提下，公司控股股东将在达到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或公司股东大会作出不实施回购股票计划的决议之日起30日内向公司提交增持公司股票的方案并由公司公告。若本人违反此项承诺，公司有权将应付本人的现金分红予以暂时扣留，直至本人实际履行上述承诺义务为止。	承诺时间： 2014年4月17日； 期限：2014年7月2日至2017年7月1日。	是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陈德康	在本人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满后2年内，本人将在遵守法律法规、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的前提下减持所持公司股票，累计减持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额的10%，且减持不影响其对公司的控制权；预计未来一个月内公开出售的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1%的，将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转让所持股份。本人将在减持公司股票前3个交易日予以公告。若违反本人对股份锁定期满后两年内股票减持意向的承诺，本人同意将实际减持股票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	承诺时间： 2014年4月17日； 期限：2017年7月2日至2019年7月1日。	是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陈德康	作为公司董事，在本人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满后，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50%。在职务变更、离职等情形下，本人仍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股东承诺中所指的发行价将相应调整。	承诺时间： 2014年4月17日； 期限：长期。	是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	胡正国	在承诺函签署之日，其自身及其控股子公司、拥有权益的附属公司及参股公司均未生产、开发任何与发行人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发行人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于任何与发行人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在持有发行人5%及以	承诺时间： 2011年5月5日； 期限：长期。	是	是			

	竞争		上股份期间，其自身及其控股子公司、拥有权益的附属公司及参股公司将不生产、开发任何与发行人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发行人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于任何与发行人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在持有发行人 5%及以上股份期间，如发行人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其自身及其控股子公司、拥有权益的附属公司及参股公司将不与发行人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与发行人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其自身及其全资子公司、拥有权益的附属公司及参股公司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发行人经营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如承诺函被证明是不真实或未被遵守，将向发行人赔偿一切直接或间接损失。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胡正国	作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本人将在法律法规规定的数量范围内进行减持，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或大宗交易系统转让所持股份，并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在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股票减持的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承诺中所指的发行价将相应调整。	承诺时间：2014 年 4 月 17 日； 期限：长期。	是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胡正国	在本人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满后，在本人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职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在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届满后的两年内，本人将减持所持公司股票，减持数量不超过法律法规规定的数量范围，且第一年不超过锁定期届满时所持公司股票的 50%，第二年不超过锁定期届满时所持公司股票的 100%，在该期限内减持的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在职务变更、离职等情形下，本人仍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承诺中所述的发行价将相应调整。	承诺时间：2014 年 4 月 17 日； 期限：长期。	是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胡正国	本人将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就本次发行上市所做的所有承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若因违反上述承诺而被司法机关和/或行政机关作出相应裁判、决定，本人将严格依法执行该等裁判、决定。	承诺时间：2014 年 4 月 17 日； 期限：长期。	是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在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方案实施完成后，仍未满足“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条件，基于法律法规、证券交易所上	承诺时间：2014 年 4	是	是		

			市规则的相关规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方案实施完成后 90 日内增持公司股票，直至：① 通过增持公司股票，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或②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③ 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需要履行要约收购义务且其未计划实施要约收购；或④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本年度增持股票的累计款项达到其上一年度于公司取得薪酬总额的 30%。	月 17 日； 期限：2014 年 7 月 2 日至 2017 年 7 月 1 日。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若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确保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护，该等损失的赔偿金额以投资者实际发生的直接损失为限。本人将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就本次发行上市所做的所有承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若因违反上述承诺而被司法机关和/或行政机关作出相应裁判、决定，本人将严格依法执行该等裁判、决定。	承诺时间：2014 年 4 月 17 日； 期限：长期。	是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王泉平	在承诺函签署之日，其自身及其控股子公司、拥有权益的附属公司及参股公司均未生产、开发任何与发行人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发行人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于任何与发行人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在持有发行人 5%及以上股份期间，其自身及其控股子公司、拥有权益的附属公司及参股公司将不生产、开发任何与发行人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发行人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于任何与发行人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在持有发行人 5%及以上股份期间，如发行人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其自身及其控股子公司、拥有权益的附属公司及参股公司将不与发行人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与发行人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其自身及其全资子公司、拥有权益的附属公司及参股公司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发行人经营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如承诺函被证明是不真实或未被遵守，将向发行人赔偿一切直接或间接损失。	承诺时间：2011 年 5 月 5 日； 期限：长期。	是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王泉平	本人将基于法律法规、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或大宗交易系统转让所持公司股份，并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在持有公司股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本人将减持所持公司股票，股票减持的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且至多减持所持公司全部股票。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股东承诺中所指的发价将相应调整。若违反本人对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减持意向的承诺，本人同意将减持股票所获	承诺时间：2014 年 4 月 17 日； 期限：2015 年 7 月 2 日至 2017 年	是	是		

			收益归公司所有。	7月1日。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王泉平	本人将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就本次发行上市所做的所有承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若因违反上述承诺而被司法机关和/或行政机关作出相应裁判、决定，本人将严格依法执行该等裁判、决定。	承诺时间：2014年4月17日； 期限：长期。	是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上海景兴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在承诺函签署之日，其自身及其控股子公司、拥有权益的附属公司及参股公司均未生产、开发任何与发行人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发行人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于任何与发行人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在持有发行人5%及以上股份期间，其自身及其控股子公司、拥有权益的附属公司及参股公司将不生产、开发任何与发行人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发行人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于任何与发行人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在持有发行人5%及以上股份期间，如发行人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其自身及其控股子公司、拥有权益的附属公司及参股公司将不与发行人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与发行人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其自身及其全资子公司、拥有权益的附属公司及参股公司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发行人经营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如承诺函被证明是不真实或未被遵守，将向发行人赔偿一切直接或间接损失。	承诺时间：2011年5月5日； 期限：长期。	是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上海景兴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景兴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将基于法律法规、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或大宗交易系统转让所持公司股份，并在减持前3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在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本人（公司）将减持所持公司股票，股票减持的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且至多减持所持公司全部股票。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股东承诺中所指的发行价将相应调整。若违反本公司对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2年内减持意向的承诺，本公司同意将减持股票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	承诺时间：2014年4月17日； 期限：2015年7月2日至2017年7月1日。	是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上海景兴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景兴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将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就本次发行上市所做的所有承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若因违反上述承诺而被司法机关和/或行政机关作出相应裁判、决定，本公司将严格依法执行该等裁判、决定。	承诺时间：2014年4月17日； 期限：长期。	是	是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陈德康、吉林省东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浙江商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同药集团有限公司	经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580号），公司于2016年12月向包括陈德康、吉林省东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等在内的6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13,873,626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于2016年12月15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托管手续。根据各特定对象签订的《附生效条件的股票认购协议》及《附生效条件的股票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中承诺，各特定对象认购的股份自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	承诺时间：2016年11月9日；期限：2016年12月15日至2019年12月15日。	是	是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陈德康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德康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承诺时间：2016年3月20日；期限：长期。	是	是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承诺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承诺未来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承诺未来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承诺时间：2016年3月及2016年11月；期限：长期。	是	是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盈利预测及补偿	吉林省东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刘宪彬	各方确认，强身药业2016年、2017年和2018年的考核净利润（即N2016、N2017与N2018）分别为2016年、2017年和2018年净利润与当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孰低者，其中N2016为1,000万元，N2017为3,000万元，N2018为5,000万元，如目标公司2016年、2017年和2018年实际实现的净利润低于前述考核净利润，差额部分由转让方以现金补足。东丰药业实际控制人就前述转让方的现金补足义务与转让方承担连带责任。	承诺时间：2015年11月12日；期限：2016年至2018年。	是	是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项目背景：国家对中成药的政策扶持和未来保健养生需求大大增加，中药使用领域及潜在需求日趋扩大，公司本次收购强身药业，主要目的是增加药品品种储备，进入快速成长的中药行业，迅速形成生产能力。强身药业拥有 165 个药品批准文号，其中 77 个为 OTC 品种，5 个为独家中药品种，是较好的投资标的。

2015 年 11 月 12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 2015 年 12 月 1 日公司召开的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公司与东丰药业及刘宪彬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股权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权转让协议”），公司拟以非公开发行股票及支付现金方式收购吉林强身药业有限责任公司（现已更名为“莎普爱思强身药业有限公司”）100%股权，强身药业已于 2015 年 12 月 15 日完成股东、法定代表人等工商变更。

2016 年 11 月 17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580 号），公司对吉林省东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的 274.73 万股股份已于 2016 年 12 月 15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托管手续。

1、盈利预测承诺情况

公司与东丰药业及刘宪彬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各方同意强身药业 100%股权转让款以评估值为作价基础，经各方协商同意股权转让款为 3.46 亿元。本次收购标的强身药业未来三年的利润补偿做出如下约定：东丰药业承诺强身药业 2016 年度、2017 年度和 2018 年度净利润与当年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孰低者，分别不低于 1,000 万元、3,000 万元和 5,000 万元。如强身药业 2016 年度、2017 年度和 2018 年度实际实现的净利润低于前述考核净利润，差额部分由东丰药业以现金补足，东丰药业实际控制人刘宪彬就东丰药业的现金补足义务承担连带责任。

2、盈利预测承诺实现情况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莎普爱思强身药业有限公司 2016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17）4072 号），强身药业 2016 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 125.39 万元。业绩承诺期内强身药业业绩完成情况如下：

2016 年度强身药业承诺净利润数与实现净利润数比较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年度	承诺净利润数	实现净利润数	差异额	完成率
2016 年度	1,000	125.39	874.61	12.54%

强身药业 2016 年度承诺利润与对应实际实现的利润之间存在差异，差异金额为 874.61 万元，业绩承诺完成率为 12.54%，差异率为 87.46%，未能实现承诺业绩。

鉴于强身药业 2016 年度业绩承诺未完成，根据《股权转让协议》约定，东丰药业和刘宪彬已向公司确认在 2017 年 5 月 26 日前以现金方式补偿 874.61 万元。

3、盈利预测未实现的主要原因说明

截至 2015 年 10 月 31 日强身药业尚未取得新版 GMP 证书,强身药业的相关产品也尚未开始生产和销售,但强身药业当时已基本满足药品生产条件,具备相关中成药产品的生产资质、技术和资源储备,且相关产品的目标市场、销售区域以及客户群体明确,强身药业依据产品特点及市场需求选择复方高山红景天口服液及四子填精胶囊作为未来的主推产品制定了销售计划,满足收益法评估的条件。强身药业对各产品的销售价格、销售数量、生产成本及毛利率的预测主要依据市场调研、产品产能及未来的销售规划等作出。本次未能实现预测的净利润,具体分析如下:

(1) 产品的销售价格

强身药业主推产品四子填精胶囊和复方高山红景天口服液的销售价格均高于评估时的预测价格。由于上述产品为强身药业的首推产品,且为独家中药品种,为了维护产品良好的品牌形象,强身药业坚守产品销售价格底线,合理确定渠道利润率,强身药业也并未因追求产品的短期销量增长而采用大幅降价促销的短期行为,有效维护了正常的渠道价格体系,也为强身药业未来相关产品的进一步推广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2) 产品的销售数量

四子填精胶囊和复方高山红景天口服液的销售数量均低于当时的预测数量,主要原因如下:

①主要产品的实际销售晚于预期。当时预测是假设强身药业相关产品于 2016 年 1 月开始投入生产并投放市场,但由于公司收购强身药业后进行了企业名称变更,后续涉及药品生产许可证、药品包装改变等原因,导致其产品生产相应延后;且由于四子填精胶囊和复方高山红景天口服液产品为首次投入市场,部分规模较大的医药公司和连锁药店一般均要求提供首营品种由省级药检部门出具的药品检验报告书,而省级药检所的检验周期较长,导致四子填精胶囊和复方高山红景天口服液于 2016 年 3 月取得吉林省药检所出具的药品检验报告书后才开始陆续投放市场。

②主要产品的销售试点进展较慢。强身药业对主推产品四子填精胶囊和复方高山红景天口服液采用“渠道全程管理”的销售模式在辽宁省进行试点销售,并计划在总结试点经验的基础上,逐步向其他省份复制推广。公司根据相关产品的特点进行广告宣传、策划,渠道铺货,虽然补肾壮阳类产品和滋养安神类产品的市场需求较大,但由于四子填精胶囊和复方高山红景天口服液为全新产品推向市场,产品的知名度、口碑、患者接受度、用药习惯的养成均需要较长时间的积累。此外,在试点初期强身药业对各产品进行广告宣传和市场推广,在市场知名度较低及竞品较多的市场环境中,仅靠单一产品与经销商或连锁药店进行商务洽谈难以形成业务协同,在商务谈判中处于劣势,导致相关产品的渠道铺货速度及范围均低于预期。

③主要产品的知名度较低。强身药业的主推产品四子填精胶囊和复方高山红景天口服液为其独家中药品种,虽然其产品拥有较高的质量及疗效,但其在补肾壮阳类产品和滋养安神类产品中的市场知名度较低,患者也尚未形成用药习惯。因此,为建立公司产品良好的品牌形象,应对同类产品的激烈竞争,强身药业也尝试投入广告或其他形式的宣传,但新产品的品牌及口碑的积累需要一定的时间。

综合以上因素,强身药业在主推产品销售试点尚未成熟的情况下,出于谨慎性考虑,并未盲目大规模向其他地区复制推广,从而导致相关产品的销售数量低于预测。

为充分发挥本次收购的协同效应,未来公司及强身药业将以全部产品与经销商及连锁药店进行商务洽谈,从而快速提高强身药业相关产品的渠道铺货率,同时加大产品宣传投入,在总结区域销售试点经验的基础上,向其他省区复制推广,实现销售数量的有效提升。

(3) 产品的生产成本

复方高山红景天口服液及四子填精胶囊的单位销售成本略高于预测值,主要原因在于上述两种产品 2016 年度的销售数量较低,导致实际产量低于预测产量,单位产品分摊的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的折旧摊销成本相对较高。

(4) 产品的毛利率

复方高山红景天口服液和四子填精胶囊的毛利率较预测值略低，主要原因是其单位成本高于预测值，导致其销售毛利率略低于预测值。未来随着销售量的增长，相应单位成本降低。

综合来看，预测的基本参数符合实际销售情况，而由于强身药业产品的销售量未达到预测销售量，导致 2016 年实现的净利润未达到承诺的净利润。公司及强身药业已及时总结了相关产品在市场推广中的经验教训，未来强身药业将充分发挥莎普爱思在品牌及渠道上的优势，形成渠道协同效应，促进强身药业相关产品销售的增长。

4、强身药业资产减值测试情况

公司聘请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强身药业相关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测试结论如下：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强身药业相关资产组可回收价值为 436,655,500.00 元。

公司在 2015 年 12 月收购强身药业股权时交易作价 346,000,000.00 元，2016 年 12 月本公司对强身药业进行增资 82,658,139.97 元，据此，强身药业相关资产可回收价值高于公司对强身药业的投资成本，强身药业在 2016 年末的资产未发生减值，公司不对商誉计提减值准备。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7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7 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5
保荐人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20 日召开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2015年11月12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11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和文件。

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公司拟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数量为15,518,649股，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5.70亿元。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陈德康先生拟以现金190,000,029.32元认购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中的5,172,884股，并于2015年11月12日与公司签订了《附生效条件的股票认购协议》。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本次发行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公司《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与认购对象签订附生效条件的股票认购协议的议案》以及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的其他议案已经公司于2015年11月12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已经公司2015年12月1日召开的公司2015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需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2016年7月8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中相关事项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6年7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和文件。

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公司拟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数量为13,873,626股，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5.05亿元。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陈德康先生拟以现金190,000,064.80元认购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中的5,219,782股，并于2016年7月8日与公司签订了《附生效条件的股票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

公司《关于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票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相关事项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等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的其他议案已经公司于2016年7月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通过，本次构成的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2016年10月26日和2016年11月14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和《关于延长董事会办理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授权期限的议案》。

2016年11月17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580号）。2016年12月9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陈德康先生依据与公司签订的《附生效条件的股票认购协议》和《附生效条件的股票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条款，以现金190,000,064.80元认购（36.40元/股）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中的5,219,782股。公司于2016年12月15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手续。

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陈德康先生仍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67,988,782股，持股比例由38.42%变为38.36%。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实际获得收益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是否关联交易	是否涉诉	关联关系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湖市支行	保本保证收益型	10,000,000.00	2016/9/6	2017/3/6	到期还本付息			是	0	否	否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平湖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00.00	2016/9/5	2017/3/13	到期还本付息			是	0	否	否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平湖支行	保证收益型	80,000,000.00	2016/9/12	2017/3/14	到期还本付息			是	0	否	否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平湖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00.00	2016/11/3	2017/3/13	到期还本付息			是	0	否	否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平湖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00.00	2016/11/3	2017/3/17	到期还本付息			是	0	否	否	
合计	/	200,000,000.00	/	/	/			/	0	/	/	/
逾期未收回的本金和收益累计金额(元)						0						
委托理财的情况说明						公司于2016年8月2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银行低风险理财产品的议案》:为最大限度发挥闲置资金的作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实现固定利益最大化,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本金)购买短期银行低风险理财产品(保本型),						

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年之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2016年8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银行低风险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49）。

公司于2016年10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增加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额度的议案》：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增加公司收益，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决定增加不超过1亿元人民币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额度，即由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授权的不超过1亿元人民币额度增加至不超过2亿元人民币额度，用于投资银行低风险理财产品（保本型），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2016年10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披露的《关于增加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65）。

报告期内，公司先后于2016年9月7日、2016年11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披露了《委托理财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55、临2016-065）。

2、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投资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1、关于收购吉林强身药业有限责任公司股权事宜

2015年12月1日，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交易对方签订附生效条件的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同意以3.46亿元收购吉林省东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吉林强身药业有限责任公司的100%股权，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分别于2015年11月13日、2015年12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关于公司与交易对方签订附生效条件的股权转让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5-052）、《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15-58）。

2015年12月15日，莎普爱思强身药业有限公司完成股东、法定代表人、经营范围等事项的工商变更手续，并领取了由东丰县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新营业执照，详细内容请见本公司于2015年12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5-061）。

截止2015年底，公司支付上述股权转让价款15,650万元；截止2016年1月底，公司共支付上述股权转让价款2.46亿元。

2016年7月8日公司与吉林省东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附生效条件的股票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2016年7月11日在上海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公司关于与特定认购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及解除协议的公告》。

2016年11月17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580号）。2016年12月9日吉林省东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依据签订的《附生效条件的股票认购协议》、《附生效条件的股票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的条款，以其持有的价值10,000.00万元吉林强身药业有限责任公司的股权参与认购（36.40元/股）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中的2,747,252股。公司于2016年12月15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手续。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搬迁补偿相关进展情况

详见“第四节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之“（二）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二）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情况

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并经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公司拟向特定对象陈德康、吉林省东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管理的“平安资产鑫享7号资产管理产品”、浙江商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凯石益正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凯石价值10证券投资基金”、同药集团有限公司和范子雅共8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本次发行股票数量为15,518,649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5.70亿元（含发行费用）。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5.70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收购强身药业100%股权、强身药业固体制剂生产车间技改项目、强身药业新建口服液生产车间项目、强身药业新建中药提取生产车间及仓库项目和强身药业新建酒剂生产车间项目。

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中相关事项的议案》等议案，公司拟向特定对象陈德康、吉林省东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管理的“平安资产鑫享7号资产管

理产品”、浙江商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和同药集团有限公司共 6 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公司与上述 6 名特定投资者分别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票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其中陈德康、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管理的“平安资产鑫享 7 号资产管理产品”、浙江商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和同药集团有限公司将以现金认购本次发行的部分股份，吉林省东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将以其持有价值 1 亿元人民币的吉林强身药业有限责任公司的股权认购本次发行部分的股份。经过友好协商，公司与上海凯石益正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范子雅分别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股票认购协议之解除协议》，凯石益正管理的“凯石价值 10 号证券投资基金”和范子雅不再参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认购。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由 36.73 元/股调整为 36.40 元/股，发行股票数量调整为 13,873,626 股，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5.05 亿元（含发行费用）。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调整为收购强身药业 100%股权、强身药业新建口服液生产车间项目、强身药业新建药剂生产车间项目和强身药业新建中药提取生产车间及仓库项目。

2016 年 8 月 10 日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

2016 年 10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 2016 年 11 月 14 日公司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和通过《关于延长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和《关于延长董事会办理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授权期限的议案》。

2016 年 11 月 17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580 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13,873,626 股新股。

2016 年 12 月 12 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6】496 号）本次莎普爱思实际发行 13,873,626 股，发行价格为 36.40 元/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 504,999,986.40 元。

2016 年 12 月 15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的登记托管手续。详细内容请见本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暨股本变动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6-076）。

（三）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结项及剩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对营销网络建设项目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额为 3,504 万元，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完成新建 110 营销网点的建设，该项目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1,241.64 万元，累计投入的募集资金占该项目承诺投资总额的 35.43%。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已按计划建设完成。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及满足生产经营需要，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拟将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的结余募集资金 22,623,617.70 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016 年 3 月 29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 2016 年 4 月 20 日召开的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将营销网络建设项目之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上述项目的结余募集资金于 2016 年 8 月 12 日进行了划转，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四）终止新建年产 2200 万袋（软袋）大输液生产线项目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新建年产 2200 万袋（软袋）大输液生产线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平湖市经济开发区新明路 1588 号。本项目计划投资建设两条非 PVC 软袋大输液生产线，建成后将形成年产 2,200 万袋（软袋）大输液的生产规模，其中年产乳酸左氧氟沙星氯化钠注射液 1,000 万袋，年产甲磺酸帕珠沙星氯化钠注射液 200 万袋，年产体液平衡类注射液 1,000 万袋。项目总投资 5,292 万元。

该项目已完成生产车间、公用动力配套设施及厂区工程的建设。截止 2016 年 12 月 16 日，该项目累计募集资金投入为 25,987,900 元，剩余募集资金净额 27,326,134.91 元（含专户累计利息收入与手续费差额 394,034.91 元）。

公司本着谨慎使用募集资金的原则，综合考虑公司的实际情况、已有产能情况和该项目产品的市场情况，决定终止实施“新建年产 2200 万袋（软袋）大输液生产线项目”。新建年产 2200 万袋（软袋）大输液生产线项目终止后，为最大限度发挥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公司将该项目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2017 年 2 月 22 日，募集资金专户销户，专户余额为 2,736.12 万元）。

2016 年 12 月 26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2017 年 1 月 11 日，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五）新建年产 2000 万支滴眼液生产线项目调整实施内容和延期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新建年产 2000 万支滴眼液生产线项目总投资为 9,978 万元。该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于 2011 年 3 月，所选的生产设备符合当时的市场情况及生产工艺，随着国民经济发展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消费者对产品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为满足市场的需求，并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决定将原进口吹灌封三合一灌封机设备生产多剂量滴眼液，改为生产单剂量滴眼液，生产规格为 0.3ml:1.5mg，生产的产品为苯达赖氨酸滴眼液（商品名：莎普爱思）。产品包装形式的改变，对产品的产能规模没有重大影响。

调整后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内容：由原新建年产 2000 万支滴眼液生产线，调整为新建年产 1.8 亿支单剂量滴眼液生产线和新建年产 1000 万支滴眼液生产线项目。两条生产线建成后，形成年产 1.8 亿支单剂量苯达赖氨酸滴眼液（商品名：莎普爱思），生产规格为 0.3ml:1.5mg；年产莎普爱思滴眼液 500 万支，年产甲磺酸帕珠沙星滴眼液 500 万支，生产规格主要为 5ml/支。建设内容的调整不会增加该项目总投资额，产品产能规模不变。

此外，公司在采购吹灌封三合一灌封机进口设备时，由于设备供应商的供货时间长，导致项目建设未达到计划进度，需延期六个月。原计划 2016 年 12 月 31 日建成投产，现调整到 2017 年 6 月 30 日建成投产。

该项目投资方向不变，募集资金仍投向公司的主营业务，本次调整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计产生的收益不受影响，不存在与公司主营业务发展相悖的情况。

2016 年 12 月 26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实施内容和延期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2017 年 1 月 11 日，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实施内容和延期的议案》。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密切关注客户和社会发展的需要，以己之长，积极投身经济、社会建设，以“大健康、中老年、OTC”为发展方向，开拓创新，锐意进取，努力实现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环境效益的协调统一，为服务大众健康、促进社会和谐发展做出了积极努力，从员工权益、质量

安全、社会公益等多个维度更好地履行了企业社会责任。报告期内公司不断提高服务水平，为客户提供优质、放心的产品；公司充分重视和切实维护员工的合法权益，广泛开展各种有意义的职工文体活动等，组织员工技能培训、安全生产培训宣传，鼓励员工的发展；此外，公司在慈善捐款、献爱心等多方面践行社会责任，彰显了构建和谐社会之美好愿景。

(三)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一) 转债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2,769,000	38.42	13,873,626				13,873,626	76,642,626	43.24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62,769,000	38.42	13,873,626				13,873,626	76,642,626	43.24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8,653,844				8,653,844	8,653,844	4.88
境内自然人持股	62,769,000	38.42	5,219,782				5,219,782	67,988,782	38.36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00,606,000	61.58						100,606,000	56.76
1、人民币普通股	100,606,000	61.58						100,606,000	56.76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普通股股份总数	163,375,000	100	13,873,626				13,873,626	177,248,626	100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非公开发行股票：2016年11月17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580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3,873,626股新股。

2016年12月15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的登记托管手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为限售股，限售期限为36个月。详细内容请见本公司于2016年12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暨股本变动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76）。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新增有限售条件流通股13,873,626股，总股本由163,375,000股增加至177,248,626股。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陈德康	62,769,000	0	5,219,782	67,988,782	首发限售	2017/07/02
					非公开发行限售	2019/12/15
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保险产品	0	0	2,747,252	2,747,252	非公开发行限售	2019/12/15
吉林省东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0	0	2,747,252	2,747,252	非公开发行限售	2019/12/15
浙江商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0	0	1,373,626	1,373,626	非公开发行限售	2019/12/15
平安资产—工商银行—平安资产鑫享7号保险资产管理产品	0	0	1,373,626	1,373,626	非公开发行限售	2019/12/15
同药集团有限公司	0	0	412,088	412,088	非公开发行限售	2019/12/15
合计	62,769,000	0	13,873,626	76,642,626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 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 (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 易数量	交易终 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2014/06/20	21.85	16,350,000	2014/07/02	16,336,071	
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2016/12/15	36.40	13,873,626	2016/12/15	13,873,626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6 年 11 月 17 日，公司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发的《关于核准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2580 号）。公司采用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3,873,626 股新股，发行价格为 36.40 元/股。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登记手续已于 2016 年 12 月 15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手续，预计上市流通时间为 2019 年 12 月 15 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6-076）。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新增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3,873,626 股，总股本由 163,375,000 股增加至 177,248,626 股。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的资产规模与净资产规模同时增大，资产负债率为 13.46%，同比下降 16.61%，有助于增强公司资本实力、降低负债率，为后续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3,66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4,544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陈德康	5,219,782	67,988,782	38.36	67,988,782	质押	20,700,000	境内 自然 人
王泉平	-8,168,700	20,373,800	11.49	0	质押	16,000,000	境内 自然 人
上海景兴实业投 资有限公司	-7,000,000	17,500,000	9.87	0	质押	8,750,000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胡正国	-688,500	6,000,000	3.39	0	无		境内自然人
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保险产品	2,747,252	2,747,252	1.55	2,747,252	无		未知
吉林省东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747,252	2,747,252	1.55	2,747,252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平安资管—邮储银行—如意10号资产管理产品	-227,545	1,400,056	0.79	0	无		未知
浙江商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373,626	1,373,626	0.77	1,373,626	无		未知
平安资产—工商银行—平安资产鑫享7号保险资产管理产品	1,373,626	1,373,626	0.77	1,373,626	无		未知
陈曼飞	-51,100	543,900	0.31	0	无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王泉平	20,373,800		人民币普通股	20,373,800			
上海景兴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17,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500,000			
胡正国	6,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000,000			
平安资管—邮储银行—如意10号资产管理产品	1,400,056		人民币普通股	1,400,056			
陈曼飞	543,900		人民币普通股	543,900			
上海飞科投资有限公司	512,100		人民币普通股	512,100			
张斐婷	4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4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证医药卫生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415,907		人民币普通股	415,907			
光大证券—光大银行—光大阳光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94,201		人民币普通股	394,201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375,350		人民币普通股	375,35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控股股东陈德康与上述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情况。2、除上述情况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说明：关于报告期内股东股权质押相关情况

2016年8月30日和2016年9月6日王泉平先生分别将其持有的本公司8,500,000股和7,500,000股无限售流通股份质押给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截止2016年12月31日，王泉平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20,373,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49%；累计质押所持公司股份为16,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177,248,626股的9.03%，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78.53%。

2016年12月2日陈德康将其持有的本公司10,700,000有限售条件股份质押给中国银河证券

股份有限公司。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陈德康持有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份 67,988,78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8.36%；累计质押所持公司股份为 20,7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177,248,626 股的 11.68%，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 30.45%。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上海景兴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17,5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9.87%，累计质押所持公司股份为 8,75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177,248,626 股的 4.94%，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 50%。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陈德康	62,769,000	2017/7/2	0	36 个月
		5,219,782	2019/12/15	0	36 个月
2	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保险产品	2,747,252	2019/12/15	0	36 个月
3	吉林省东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747,252	2019/12/15	0	36 个月
4	浙江商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373,626	2019/12/15	0	36 个月
5	平安资产—工商银行—平安资产鑫享 7 号保险资产管理产品	1,373,626	2019/12/15	0	36 个月
6	同药集团有限公司	412,088	2019/12/15	0	36 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情况。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的名称	约定持股起始日期	约定持股终止日期
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12 月 15 日	/
吉林省东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12 月 15 日	/
浙江商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16 年 12 月 15 日	/
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6 年 12 月 15 日	/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参与配售新股约定持股期限的说明	<p>根据《附生效的股票认购协议》中关于“限售期”的约定：认购方承诺，认购方按照本协议认购的本次发行新股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36）个月内不得转让。</p> <p>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向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吉林省东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商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和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等 6 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共 13,873,626 股，于 2016 年 12 月 15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手续，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其上市日为 2016 年 12 月 15 日，预计上市流通时间为 2019 年 12 月 15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p>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陈德康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2008年12月至今，任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4年2月至今，兼任浙江莎普爱思医药销售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5年至今，兼任莎普爱思强身药业有限公司董事长（2016年3月至2016年5月兼任莎普爱思强身药业有限公司总经理）。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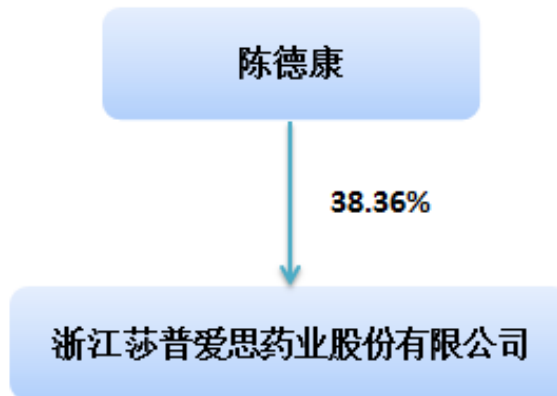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陈德康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2008年12月至今，任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4年2月至今，兼任浙江莎普爱思医药销售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5年至今，兼任莎普爱思强身药业有限公司董事长（2016年3月至2016年5月兼任莎普爱思强身药业有限公司总经理）。
过去10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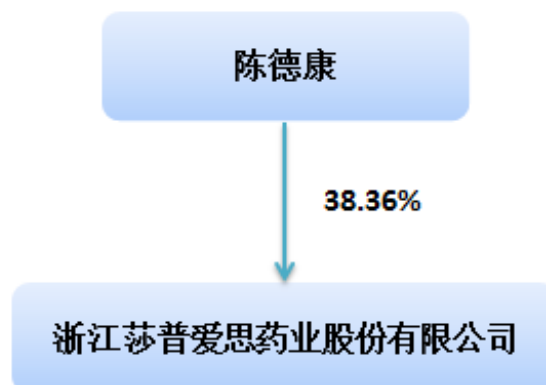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初，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陈德康持有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62,769,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163,375,000 股的 38.42%。2016 年 12 月，公司完成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共定向增发 13,873,626 股，陈德康认购 5,219,782 股。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陈德康持有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67,988,782 股，占公司总股本 177,248,626 股的 38.36%。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 或法定代表 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 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 或管理活动等 情况
上海景兴实业 投资有限公司	朱在龙	2007-03-06	913102307989530615	20,000	实业投资；投 资咨询（不得 从事经纪）；纸 制品领域内的 技术开发、技术 转让、技术服 务，纸制品和 原 材 料 的 销 售，从事货物 与技术的进出 口业务。
情况说明	报告期初，公司法人股东上海景兴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4,5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163,375,000 股的 15.00%；报告期末，上海景兴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7,5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177,248,626 股的 9.87%。上海景兴相关减持计划公告以及实施公告等（公告编号：临 2016-003、005、053 及临 2017-008）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陈德康	董事长	男	66	2015/05/20	2018/05/19	62,769,000	67,988,782	5,219,782	参与非公开发行股票	36.09	否
王友昆	董事、总经理	男	59	2015/05/20	2018/05/19	0	0	0		24.92	否
陈伟平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男	39	2015/05/20	2018/05/19	0	0	0		18.02	否
胡正国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1	2015/05/20	2018/05/19	6,688,500	6,000,000	-688,500	大宗交易减持	17.30	否
汪为民	董事	男	67	2015/05/20	2018/05/19	0	0	0		0	是
王春燕	董事	女	36	2015/05/20	2018/05/19	0	0	0		0	是
潘煜双	独立董事	女	53	2016/11/14	2018/05/19	0	0	0		0.26	是
徐萍平	独立董事	女	53	2016/11/14	2018/05/19	0	0	0		0.26	是
董作军	独立董事	男	47	2016/11/14	2018/05/19	0	0	0		0.26	是
徐洪胜	监事会主席	男	35	2015/05/20	2018/05/19	0	0	0		13.55	否
缪跃英	监事	女	54	2015/05/20	2018/05/19	0	0	0		0	是
冯晓	职工监事	女	46	2015/05/20	2018/05/19	0	0	0		6.95	否
吴建国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54	2015/05/20	2018/05/19	0	0	0		13.55	否
张群言	财务总监	女	51	2015/05/20	2018/05/19	0	0	0		13.71	否
王虎根	原独立董事	男	67	2015/05/20	2016/11/14	0	0	0		5.67	是

赵苏靖	原独立董事	女	68	2015/05/20	2016/11/14	0	0	0		5.67	是
濮文斌	原独立董事	男	46	2015/05/20	2016/11/14	0	0	0		5.67	是
合计	/	/	/	/	/	69,457,500	73,988,782	4,531,282	/	161.88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陈德康	男，1951 年出生，中国国籍，大专学历，经济师。曾任平湖制药厂供销科科长，浙江平湖制药厂厂长、董事长兼厂长，浙江平湖莎普爱思制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浙江莎普爱思制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嘉兴市医药行业协会常务副会长、平湖市药学会副理事长、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莎普爱思医药销售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莎普爱思强身药业有限公司董事长(2016 年 3 月至 2016 年 5 月期间兼任莎普爱思强身药业有限公司总经理)。
王友昆	男，1958 年出生，中国国籍，大专学历，主管药师、经济师。曾任嘉兴南湖制药厂经营厂长、总经理，嘉兴南湖制药有限公司总经理，浙江华立南湖制药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浙江莎普爱思制药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陈伟平	男，1978 年出生，中国国籍，博士研究生学历，曾任职于杭州大自然智能卡有限公司技术开发部、澳大利亚格里菲斯大学电脑视觉和图像处理实验室、澳大利亚格里菲斯大学工程学院。现任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浙江莎普爱思医药销售有限公司总经理，浙江莎普爱思大药房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胡正国	男，1966 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执业药师。曾任平湖制药厂质监科长，浙江莎普爱思制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现任嘉兴市、平湖市药学会常务理事，平湖市人大代表，浙江省药学会药剂专业委员会委员，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汪为民	男，1950 年出生，中国国籍，大学学历，经济师。曾任上海茉织华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浙江景特彩包装有限公司董事等。现任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上海景兴实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重庆景兴包装有限公司董事、四川景特彩包装有限公司董事，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王春燕	女，1981 年出生，中国国籍，大专学历。现任浙江马宝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潘煜双	女，1964 年出生，中国国籍，会计学专业教授、财务学专业博士。作为国家特色专业(会计学)建设点负责人、浙江省优势专业(会计学)建设点负责人、浙江省优秀教学团队带头人、浙江省教学名师、浙江省高校中青年学科带头人，先后在《会计研究》等核心刊物发表学术论文 50 余篇，出版专著 2 部，出版教材 3 本，主持国家社会科学基金 1 项，主持教育部、国家科技部、省自然科学基金、省科技厅、省社科规划等省部级课题 9 项(3 项重点)。曾任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中国会计学会理事、中国会计学会会计教育专业委员会委员、浙江省会计学会常务理事、嘉兴市会计学会副会长等，嘉兴学院商学院院长；现任浙江钱江生化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嘉欣丝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6 年 11 月至今任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徐萍平	女，1964 年出生，中国国籍，硕士。从事企业管理教学与研究二十余年，主持省市级课题多项，发表多篇学术论文。曾获杭州市哲学社会科学研究成果三等奖、浙江大学教学成果一等奖、浙江省教学成果二等奖、杭州市教学成果二等奖；获得杭州市教育系统先进个人、杭州市先进教师。曾任浙江万里扬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浙江大学城市学院商学院工商管理系教授；2016 年 11 月至今任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董作军	男，1970 年出生，中国国籍，博士，获得执业律师资格。2002 年 8 月至 2013 年 8 月任职于浙江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现任浙江工业大学讲师；2016 年 11 月至今任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徐洪胜	男，1982 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工程师，执业药师。曾任浙江平湖莎普爱思制药有限公司药物研究所研究员，浙江莎普爱思制药有限公司车间主任、生产管理部经理、生产总监，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等。现任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生产总监兼工程部经理，2016 年 6 月任莎普爱思强身药业有限公司总经理，2017 年 3 月任莎普爱思强身药业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
缪跃英	女，1963 年出生，中国国籍，大专学历，会计师。曾任平湖第一袜厂助理会计、主办会计、平湖市天姻制衣社主办会计、嘉兴马宝狮制衣有限公司主办会计。现任浙江马宝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长、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冯晓	女，1971 年出生，中国国籍，大专学历，助理经济师。曾任浙江平湖莎普爱思制药有限公司车间质检员，浙江莎普爱思制药有限公司市场一部科员。现任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浙江莎普爱思医药销售有限公司业务部副经理。
吴建国	男，1963 年出生，中国国籍，硕士研究生学历，于 2013 年 11 月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曾任嘉兴信托投资有限公司投资部经理，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张群言	女，1966 年出生，中国国籍，大专学历，会计师。曾任浙江平湖制药厂财务科科长，浙江莎普爱思制药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现任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财务部经理。
王虎根	男，1950 年出生，中国国籍，1977 年 10 月毕业于浙江大学药学院，2004 年 10 月浙江大学生物学研究生班结业，1978 年 3 月至 2000 年 8 月浙江省卫生厅药政局副局长兼浙江省 GMP 认证办公室主任，2000 年 9 月任浙江省医学科学院副院长兼浙江省医学科学院药物发开中心主任。2000 年 9 月被聘为副研究员，2007 年被聘为研究员。发表论文 20 余篇，其中一类杂志第一作者 5 篇。主要特长：新药研究及药物生产管理。曾任浙江众益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2010 年 11 月至 2016 年 11 月任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浙江迦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华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等。
赵苏靖	女，1949 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曾任职于武义县医药公司，浙江省武义县制药厂，浙江省医药管理局科技开发处，浙江省技术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等。曾任浙江省医药行业协会副秘书长、常务理事。2010 年 11 月至 2016 年 11 月任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浙江仙琚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濮文斌	男，1971 年出生，中国国籍，硕士研究生学历，注册会计师，曾任职于嘉兴会计师事务所、嘉兴中明会计师事务所、中磊会计师事务所浙

江分所，曾任浙江新嘉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禾欣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宁夏大元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佳利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0年11月至2016年11月任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高级合伙人、总裁，嘉兴中磊天顿财务咨询有限公司董事长，嘉兴注册会计师协会副会长。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6年11月14日，公司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潘煜双女士、徐萍平女士、董作军先生自上述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正式任职公司独立董事，任职终止日期至2018年5月19日。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63、072）。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汪为民	上海景兴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07年3月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汪为民	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4年1月3日	
汪为民	重庆景兴包装有限公司	董事	2006年12月	
汪为民	浙江景特彩包装有限公司	董事	2007年12月26日	2016年9月23日
汪为民	四川景特彩包装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2月9日	
王春燕	浙江马宝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5%以上股东王泉平控制的公司)	总经理助理	2003年3月	
潘煜双	嘉兴学院	商学院院长	2016年6月	
潘煜双	浙江钱江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年6月20日	2020年1月19日
潘煜双	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年10月15日	
潘煜双	浙江嘉欣丝绸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7月16日	2017年7月15日
徐萍平	浙江大学城市学院	商学院工商管理系教授	2015年6月	
董作军	浙江工业大学	讲师	2013年11月	
缪跃英	浙江马宝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5%以上股东王泉平控制的公司)	财务部部长	2003年3月	
王虎根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监事会召集人	2013年3月26日	
王虎根	浙江迦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2年3月10日	2018年4月14日
王虎根	华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12月24日	2019年3月22日
赵苏靖	浙江仙琚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4月23日	2019年12月25日
濮文斌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高级合伙人、总裁	2013年9月	
濮文斌	嘉兴中磊天顿财务咨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8年6月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	---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是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以及初步确定薪酬方案的管理机构。公司董事的年度薪酬确认，须报经董事会同意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监事的年度薪酬确认，须报经监事会同意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薪酬确认，须提交董事会审议。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应从公司领取的报酬和津贴均已支付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161.88 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潘煜双	现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选举	换届选举
徐萍平	现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选举	换届选举
董作军	现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选举	换届选举
王虎根	原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离任	任职期满
赵苏靖	原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离任	任职期满
濮文斌	原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离任	任职期满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662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181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843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452
销售人员	949
技术人员	109
财务人员	25
行政人员	308
合计	1,843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以上	246
大专	711
中专（职高）	300
高中及以下	586
合计	1,843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为使全体员工共享企业发展成果，公司结合实际，不断改善和完善薪酬、福利的分配，建立了比较全面的薪酬管理政策，实行薪酬与岗位、业绩直接挂钩浮动，以便更好地吸引、维系和激励优秀人才。根据公司薪酬调整方案，按不同岗位、职务、工作能力等分别体现在不同的职等、职级方面。公司管理人员实行岗位工资制，另有考核根据不同级别按不等比例进行月度、年度分别发放；普通办公职员及各辅助人员实行岗位工资制，进行月度考核；生产操作人员实行计件工资制。在企业经济效益增长的前提下，保持了员工工资收入水平的适度增长。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为了提高现有员工的技能水平，根据公司《培训管理制度》规定，成立培训项目组，由培训项目组在每年底根据培训需求、工作岗位、工作任务，结合各部门提供计划，加大培训管理力度，从优化培训对象与培训类型入手，创新培训形式，拓展培训内容与内涵，以此搭建起企业学习型团队的构架制定公司全年培训计划，确定培训内容、选择培训方法（包括：单一、集中、内部、外部等不同形式）并对培训结果进行不定期跟踪评估。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劳务派遣情况说明：

截止报告期末，莎普爱思强身药业劳务派遣人员为 8 人，占莎普爱思强身药业员工总数的 4.76%。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及下属专业委员会、监事会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等各级公司治理机构。股东大会、董事会及下属专业委员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职责明晰、相互制衡，形成了规范、有效的公司治理机制。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通过选举和更换董事、监事，修改公司章程，审议董事会、监事会报告，审议决定重大财务事项等行使股东权力；董事会及下属专业委员会负责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和年度经营目标的确定；监事会作为监督机构，对公司经营管理行为进行监督，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监督；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向董事会负责，依法对公司资产经营管理。以董事会及下属专业委员会为中心的决策系统、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为中心的执行系统及以监事会为中心的监督系统各司其职，构成职责分离、相互约束的制衡机制。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地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在梳理内部控制制度的基础上，对部分原有制度进行了修订与完善，其中《公司章程》修订 2 次，《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修订 1 次，《企业文化管理制度》、《成本费用管理制度》、《筹资管理制度》等其他制度亦得到了进一步修订；另外，公司新增制度 1 项《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事务管理制度》；规范公司运作，加强内幕信息管理，强化信息披露工作，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了公司持续稳定的发展。

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已经 2010 年 11 月 10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 2014 年 4 月 17 日经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修改完善、审议通过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认真做好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登记、报备工作，对公司定期报告和重大事项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档案，并按规定及时报送、备案，同时严格规范向外部信息使用人报送公司信息的行为。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也未受到监管部门的查处。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6-04-20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16-04-21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6-11-14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16-11-15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东大会均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在上述两次股东大会中，所审议议案均全部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及时披露了相关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陈德康	否	8	8	6	0	0	否	2
王友昆	否	8	8	4	0	0	否	2
陈伟平	否	8	8	6	0	0	否	0
胡正国	否	8	8	5	0	0	否	2
汪为民	否	8	8	8	0	0	否	0
王春燕	否	8	8	6	0	0	否	2
王虎根	是	6	6	4	0	0	否	2
赵苏靖	是	6	6	5	0	0	否	1
濮文斌	是	6	6	6	0	0	否	0
潘煜双	是	2	2	2	0	0	否	0
徐萍平	是	2	2	1	0	0	否	0
董作军	是	2	2	1	0	0	否	0

2016年11月14日，公司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潘煜双女士、徐萍平女士、董作军先生自上述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正式任职公司独立董事，任职终止日期至2018年5月19日。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63、07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8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4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4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下设审计、提名、战略、薪酬与考核四个专门委员会。报告期内，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认真、勤勉地履行着各自的职责，充分发挥作用，对公司科学决策、完善内控、规范运作、稳定

发展等起到了很好的推动作用。各专门委员会在履行职责时均对所审议议案表示赞成，不存在异议事项。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实际情况确定其报酬，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则对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薪酬的发放情况进行监督与审核。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详细内容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内控审计意见：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 计 报 告

天健审〔2017〕4068号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莎普爱思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6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6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莎普爱思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莎普爱思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莎普爱思公司2016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6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丁锡锋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颖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四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84,867,449.74	167,643,958.9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60,492,955.37	165,766,599.84
应收账款		21,439,103.90	10,258,513.07
预付款项		4,092,328.13	2,595,634.5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267,142.64	2,371,587.4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2,916,192.68	44,892,146.3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27,904,390.9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05,483,468.89	2,751,716.90
流动资产合计		942,558,641.35	424,184,548.0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92,760,982.79	455,969,733.04
在建工程		70,655,656.30	53,392,218.21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7,952,929.11	60,776,042.26
开发支出			
商誉		228,783,780.57	228,783,780.57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7,067.56	397,740.47
其他非流动资产		49,247,125.12	51,484,572.05
非流动资产合计		899,557,541.45	850,804,086.60

资产总计		1,842,116,182.80	1,274,988,634.6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6,970,851.42	28,800,276.70
预收款项		141,832,645.74	36,045,326.9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9,225,023.91	14,116,622.21
应交税费		33,640,062.87	7,834,825.33
应付利息			61,354.17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6,214,141.41	216,055,726.51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47,882,725.35	302,914,131.8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0,452,789.8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0,452,789.89
负债合计		247,882,725.35	383,366,921.7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77,248,626.00	163,375,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65,279,377.61	298,344,890.84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2,739,602.23	65,829,941.0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58,965,851.61	364,071,880.9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594,233,457.45	891,621,712.84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94,233,457.45	891,621,712.8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842,116,182.80	1,274,988,634.60

法定代表人：陈德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群言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群言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15,764,254.76	156,964,047.1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42,738,492.52	162,729,128.76
应收账款		10,885,628.28	11,849,820.66
预付款项		3,552,965.90	1,866,801.58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2,152,408.81	6,905,541.08
存货		41,350,844.96	42,676,555.4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27,904,390.9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00,000,000.00	1,202,314.75
流动资产合计		846,444,595.23	412,098,600.3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16,658,139.97	434,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88,486,775.40	347,336,190.52
在建工程		29,598,441.98	52,644,335.21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2,507,359.47	23,202,140.4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2,546.86	400,151.54
其他非流动资产		6,094,484.84	12,035,956.08
非流动资产合计		963,507,748.52	869,618,773.82
资产总计		1,809,952,343.75	1,281,717,374.1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5,754,754.18	22,843,474.92
预收款项		115,999,869.95	35,666,244.87
应付职工薪酬		12,173,616.00	10,083,500.00
应交税费		32,676,213.52	6,521,674.67
应付利息			61,354.17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3,031,013.88	211,762,433.5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99,635,467.53	286,938,682.1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0,452,789.8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0,452,789.89
负债合计		199,635,467.53	367,391,472.0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77,248,626.00	163,375,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65,279,377.61	298,344,890.8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2,739,602.23	65,829,941.09
未分配利润		575,049,270.38	386,776,070.1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10,316,876.22	914,325,902.0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809,952,343.75	1,281,717,374.12

法定代表人：陈德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群言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群言

合并利润表

2016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978,732,133.61	921,670,916.78
其中：营业收入		978,732,133.61	921,670,916.7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44,373,120.42	719,015,179.78
其中：营业成本		230,338,783.81	242,964,809.5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3,811,675.95	11,141,879.90
销售费用		423,206,130.07	395,659,185.66
管理费用		71,271,001.28	67,217,942.11
财务费用		4,732,643.41	-516,744.28
资产减值损失		1,012,885.90	2,548,106.8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38,246.5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34,359,013.19	205,793,983.58
加：营业外收入		87,532,082.66	3,803,515.2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015.20
减：营业外支出		763,029.54	946,531.9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3,640.13	19,840.9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21,128,066.31	208,650,966.88
减：所得税费用		45,410,684.47	32,614,704.7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5,717,381.84	176,036,262.1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75,717,381.84	176,036,262.18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			

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75,717,381.84	176,036,262.1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75,717,381.84	176,036,262.1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69	1.08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69	1.08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陈德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群言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群言

母公司利润表

2016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866,012,290.25	909,628,073.53
减：营业成本		220,783,030.96	242,895,514.46
税金及附加		12,325,400.12	11,023,848.86
销售费用		338,872,623.15	364,142,955.36
管理费用		60,560,249.12	64,110,352.96
财务费用		4,700,934.59	-453,407.57
资产减值损失		1,135,747.01	2,614,124.6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38,246.5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7,634,305.30	228,432,931.36
加：营业外收入		87,532,082.66	3,803,515.2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015.20
减：营业外支出		662,160.32	932,469.0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9,840.9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14,504,227.64	231,303,977.51
减：所得税费用		45,407,616.24	32,612,293.6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9,096,611.40	198,691,683.88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69,096,611.40	198,691,683.8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陈德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群言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群言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6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99,417,551.91	873,461,444.4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64,208.83	5,900,212.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04,481,760.74	879,361,656.5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2,801,548.69	191,687,862.7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7,581,724.51	99,512,940.2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9,160,705.01	139,271,879.4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0,606,766.62	334,615,659.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10,150,744.83	765,088,341.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4,331,015.91	114,273,314.7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09,407.76	12,505.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0,526,565.00	220,285,788.5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1,235,972.76	220,298,293.5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9,941,134.33	97,937,619.02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34,523,690.73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9,500,000.00	12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9,441,134.33	352,461,309.7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8,205,161.57	-132,163,016.1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83,500,013.6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0,000,000.00	5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3,500,013.60	5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9,710,503.49	47,313,400.0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91,873.6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2,402,377.12	47,313,400.0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1,097,636.48	2,686,599.9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7,223,490.82	-15,203,101.4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7,643,958.92	182,847,060.3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4,867,449.74	167,643,958.92

法定代表人：陈德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群言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群言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6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83,585,642.89	838,042,428.08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380,855.35	10,446,090.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89,966,498.24	848,488,518.5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0,266,950.79	192,221,719.4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7,973,648.12	70,467,584.1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3,374,512.26	139,083,499.4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9,052,208.71	339,281,773.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0,667,319.88	741,054,576.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9,299,178.36	107,433,941.8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51,288.10	12,505.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4,752,663.09	220,285,788.5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5,403,951.19	220,298,293.5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6,348,565.67	61,019,176.92
投资支付的现金		82,658,139.97	25,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36,5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8,000,000.00	12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7,006,705.64	342,519,176.9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1,602,754.45	-122,220,883.3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83,500,013.6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0,000,000.00	5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3,500,013.60	5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9,704,356.24	47,313,400.0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91,873.6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2,396,229.87	47,313,400.0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1,103,783.73	2,686,599.9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8,800,207.64	-12,100,341.5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6,964,047.12	169,064,388.6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5,764,254.76	156,964,047.12

法定代表人：陈德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群言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群言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6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积	减： 库 存 股	其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3,375,000.00				298,344,890.84				65,829,941.09		364,071,880.91		891,621,712.8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3,375,000.00				298,344,890.84				65,829,941.09		364,071,880.91		891,621,712.8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3,873,626.00				466,934,486.77				26,909,661.14		194,893,970.70		702,611,744.61
(一)综合收益总额											275,717,381.84		275,717,381.8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873,626.00				466,934,486.77								480,808,112.77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3,873,626.00				466,934,486.77								480,808,112.7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6,909,661.14		-80,823,411.14		-53,913,75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6,909,661.14		-26,909,661.1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3,913,750.00		-53,913,75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77,248,626.00				765,279,377.61				92,739,602.23		558,965,851.61	1,594,233,457.45

项目	上期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5,350,000.00				331,019,890.84				45,960,772.70		320,568,187.13		762,898,850.6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5,350,000.00				331,019,890.84				45,960,772.70		320,568,187.13		762,898,850.6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98,025,000.00				-32,675,000.00				19,869,168.39		43,503,693.78		128,722,862.1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76,036,262.18		176,036,262.1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													

2016 年年度报告

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9,869,168.39	-67,182,568.40				-47,313,400.01
1. 提取盈余公积							19,869,168.39	-19,869,168.3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7,313,400.01	-47,313,400.01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98,025,000.00											-65,35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2,675,000.00											-32,675,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65,350,000.00											-65,350,000.00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3,375,000.00				298,344,890.84			65,829,941.09			364,071,880.91	891,621,712.84

法定代表人：陈德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群言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群言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6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	资本公积	减：库存	其他综	专项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16 年年度报告

		具			股	合收益	储备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3,375,000.00				298,344,890.84			65,829,941.09	386,776,070.12	914,325,902.0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3,375,000.00				298,344,890.84			65,829,941.09	386,776,070.12	914,325,902.0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3,873,626.00				466,934,486.77			26,909,661.14	188,273,200.26	695,990,974.1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69,096,611.40	269,096,611.4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873,626.00				466,934,486.77					480,808,112.77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3,873,626.00				466,934,486.77					480,808,112.7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6,909,661.14	-80,823,411.14	-53,913,75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6,909,661.14	-26,909,661.1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3,913,750.00	-53,913,75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016 年年度报告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77,248,626.00				765,279,377.61				92,739,602.23	575,049,270.38	1,610,316,876.22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5,350,000.00				331,019,890.84				45,960,772.70	320,616,954.64	762,947,618.1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5,350,000.00				331,019,890.84				45,960,772.70	320,616,954.64	762,947,618.1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98,025,000.00				-32,675,000.00				19,869,168.39	66,159,115.48	151,378,283.8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98,691,683.88	198,691,683.8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9,869,168.39	-67,182,568.40	-47,313,400.01
1. 提取盈余公积									19,869,168.39	-19,869,168.39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7,313,400.01	-47,313,400.01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98,025,000.00				-32,675,000.00					-65,35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	32,675,000.00				-32,675,000.00						

2016 年年度报告

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65,350,000.00									-65,350,000.00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3,375,000.00				298,344,890.84				65,829,941.09	386,776,070.12	914,325,902.05

法定代表人：陈德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群言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群言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不适用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由自然人陈德康、王泉平、胡正国在原浙江莎普爱思制药有限公司基础上采用整体变更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2008年12月15日在嘉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变更登记注册，总部位于浙江省嘉兴平湖市。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000146644116H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177,248,626.00元，股份总数177,248,626股（每股面值1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股76,642,626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股100,606,000股。公司股票已于2014年7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属医药行业。经营范围：滴眼剂、大容量注射剂、口服溶液剂、片剂（含头孢菌素类）、硬胶囊剂（含头孢菌素类）、栓剂、颗粒剂（含头孢菌素类）、原料药、冲洗剂、合剂的生产（凭许可证经营）；胶囊剂、片剂、颗粒剂类保健食品生产（凭许可证经营），包装装潢、其他印刷品印刷（限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印刷经营部经营），从事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化妆品、日用百货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公司主要产品为滴眼液、大输液等药品。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2017年4月24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批准对外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不适用

本公司将浙江莎普爱思医药销售有限公司、浙江莎普爱思大药房有限公司和莎普爱思强身药业有限公司3家公司纳入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范围的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 持续经营

√适用□不适用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实际经营特点针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不适用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

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 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②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2)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 先将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区分开来,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 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 (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 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测试结果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 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 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

- a 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b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 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
- c 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 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d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e 因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该债务工具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f 其他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况。

② 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以及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公司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 若其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50% (含 50%) 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 (含 12 个月) 的, 则表明其发生减值; 若其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20% (含 20%) 但尚未达到 50% 的, 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6 个月 (含 6 个月) 但未超过 12 个月的, 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 诸如价格波动率等, 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对于以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 公司综合考虑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是否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判断该权益工具是否发生减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 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 在期后公允价值回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 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 期后公允价值回升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发生减值时, 将该权益工具投资的账面价值, 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确认为减值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 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 不予转回。

11.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 100 万元以上 (含) 且占应收款项账面余额 10% 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	--------------	---------------

1 年以内（含 1 年）	1	1
其中：1 年以内分项，可添加行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 年以上		
3—4 年	40	40
4—5 年	60	60
5 年以上	100	1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对应收票据、应收利息、预付款项、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2.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3.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不包含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1）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通常和惯用条款即可立即出售；（2）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3）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4）该项转让很可能在一年内完成。

14.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不适用

（1）共同控制、重要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①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②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③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的处理方法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①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

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15.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16.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19.00-9.5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7.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18.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19.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1.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50
商标权	10
专有技术	10
排污权	5-20
商品化软件	5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支出是指药品(含新药和原有药品剂型改变)研发进入三期临床试验阶段前所有开支。进入三期临床试验以有关管理部门的批准文件为准。

开发阶段支出是指药品（含新药和原有药品剂型改变）研发进入三期临床试验阶段后可直接归属的开支。进入三期临床试验以有关管理部门的批准文件为准。

研究阶段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阶段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22.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不适用

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23.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4.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不适用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①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②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③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

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5. 预计负债

□适用√不适用

26. 股份支付

□适用√不适用

2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不适用

28. 收入

√适用□不适用

(1) 收入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① 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② 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③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④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⑤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主要销售滴眼液、大输液等产品。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9. 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31. 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分部报告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能够通过分析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3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7%、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30%后余值的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12%计缴	1.2%、12%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子公司	2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浙江省2014年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的复函》(国科火字〔2015〕31号)文件，公司于2014年10月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有效期三年。本公司2016年度企业所得税按15%计缴。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98,442.20	34,903.71
银行存款	484,769,007.54	167,609,055.21
合计	484,867,449.74	167,643,958.92

其他说明

期末不存在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情况。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60,492,955.37	165,766,599.84
合计	160,492,955.37	165,766,599.84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44,925,338.45	
合计	44,925,338.45	

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商业银行，由于商业银行具有较高的信用，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故本公司将已背书或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予以终止确认。但如果该等票据到期不获支付，依据《票据法》之规定，公司仍将对持票人承担连带责任。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679,840.12	100.00	240,736.22	1.11	21,439,103.90	10,375,902.70	100.00	117,389.63	1.13	10,258,513.0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21,679,840.12	/	240,736.22	/	21,439,103.90	10,375,902.70	/	117,389.63	/	10,258,513.0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21,582,539.72	215,825.39	1.00%
1 至 2 年	6,032.50	603.25	10.00%
2 至 3 年	73,597.90	14,719.58	2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7,470.00	2,988.00	40.00%
4 至 5 年	9,000.00	5,400.00	60.00%
5 年以上	1,200.00	1,200.00	100.00%
合计	21,679,840.12	240,736.22	1.11%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23,346.59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不适用

期末余额前 5 名的应收账款合计数为 8,148,639.99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37.59%,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合计数为 81,486.40 元。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不适用

6、预付款项**(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979,810.62	97.25	2,437,226.87	93.90
1 至 2 年			59,145.20	2.28
2 至 3 年	13,255.00	0.32	450.00	0.02
3 年以上	99,262.51	2.43	98,812.51	3.80
3 至 4 年	450.00	0.01	35,412.51	1.36
4 至 5 年	35,412.51	0.87	50,000.00	1.93
5 年以上	63,400.00	1.55	13,400.00	0.51
合计	4,092,328.13	100.00	2,595,634.58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不适用

期末余额前 5 名的预付款项合计数为 3,002,315.45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73.36%。

其他说明

□适用√不适用

7、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不适用

8、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465,788.48	100.00	198,645.84	5.73	3,267,142.64	2,530,454.20	100.00	158,866.80	6.28	2,371,587.4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3,465,788.48	/	198,645.84	/	3,267,142.64	2,530,454.20	/	158,866.80	/	2,371,587.4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2,991,992.56	29,919.92	1.00%
1 至 2 年	335,580.00	33,558.00	10.00%
2 至 3 年	3,810.00	762.00	2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134,405.92	134,405.92	100.00%
合计	3,465,788.48	198,645.84	5.73%

组合中,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9,779.04 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2,029,600.00	1,389,659.00
其他	1,436,188.48	1,140,795.20
合计	3,465,788.48	2,530,454.2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舜风国际广告有限公司	保证金	2,000,000.00	1 年以内	57.71	20,000.00
支付宝(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保证金	312,109.00	[注 1]	9.01	30,533.29
平湖现代电脑公司	预付电脑款	155,000.00	1 年以内	4.47	1,550.00
长春市赛伦特科技有限公司	预付试剂费	98,000.00	1 年以内	2.83	980.0
陆海萍	备用金	48,000.00	[注 2]	1.38	2,280.00
合计	/	2,613,109.00	/	75.40	55,343.29

[注 1]: 其中账龄 1 年以内金额 7,529.00 元, 1-2 年金额 304,580.00 元。

[注 2]: 其中账龄 1 年以内金额 28,000.00 元, 1-2 年金额 20,000.00 元。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0,826,162.39		30,826,162.39	14,884,124.94		14,884,124.94
在产品	10,843,075.54		10,843,075.54	8,432,682.58		8,432,682.58
库存商品	22,096,715.02	849,760.27	21,246,954.75	23,866,603.74	2,371,463.48	21,495,140.26
周转材料				80,198.59		80,198.59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合计	63,765,952.95	849,760.27	62,916,192.68	47,263,609.85	2,371,463.48	44,892,146.37

(2). 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在产品						
库存商品	2,371,463.48	849,760.27		2,371,463.48		849,760.27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合计	2,371,463.48	849,760.27		2,371,463.48		849,760.27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老厂区搬迁资产				
合计				/

其他说明：

2012年10月，本公司收到平湖市新一轮城市开发建设征收工作指挥部通知，本公司位于平湖市城北路角棉中桥的厂区被平湖市人民政府因城市改造规划列入征收计划。2012年11月20日，本公司与平湖市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搬迁补偿协议》，根据搬迁补偿协议，本公司因老厂区搬迁应取得补偿款11,711.37万元。截至2016年12月31日，上述厂房及土地已全部移交，并确认当期损益83,612,496.13元。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5,483,468.89	2,751,716.90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000.00	
合计	205,483,468.89	2,751,716.90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8、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19、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通用设备	专用设备	运输工具	机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58,139,660.69	4,216,490.95	236,408,856.35	10,928,624.53		509,693,632.52
2. 本期增加金额	29,951,908.19	549,226.52	43,174,036.09	2,871,102.53		76,546,273.33
(1) 购置	10,636,439.31	549,226.52	17,469,748.99	2,871,102.53		31,526,517.35
(2) 在建工程转入	19,315,468.88		25,704,287.10			45,019,755.98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234,358.98			234,358.98
(1) 处置或报废			234,358.98			234,358.98
4. 期末余额	288,091,568.88	4,765,717.47	279,348,533.46	13,799,727.06		586,005,546.87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3,531,973.96	1,375,088.85	33,542,634.57	5,274,202.10		53,723,899.48
2. 本期增加金额	13,278,672.57	805,147.48	23,644,490.10	1,821,197.70		39,549,507.85
(1) 计提	13,278,672.57	805,147.48	23,644,490.10	1,821,197.70		39,549,507.85

3. 本期减少金额			28,843.25			28,843.25
(1) 处置或报废			28,843.25			28,843.25
4. 期末余额	26,810,646.53	2,180,236.33	57,158,281.42	7,095,399.80		93,244,564.0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61,280,922.35	2,585,481.14	222,190,252.04	6,704,327.26		492,760,982.79
2. 期初账面价值	244,607,686.73	2,841,402.10	202,866,221.78	5,654,422.43		455,969,733.04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沈阳办公楼	543	正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新建滴眼液项目	29,598,441.98		29,598,441.98	28,190,297.00		28,190,297.00
新建中药提取生产车间和仓库项目	40,309,331.32		40,309,331.32			
新厂区其他工程				19,024,002.21		19,024,002.21
零星项目	747,883.00		747,883.00	6,177,919.00		6,177,919.00
合计	70,655,656.30		70,655,656.30	53,392,218.21		53,392,218.21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新建滴眼液项目	69,760,000	28,190,297.00	1,408,144.98			29,598,441.98	95.56	95.00%				募集资金
新建中药提取生产车间和仓库项目	84,640,000		40,309,331.32			40,309,331.32	47.62	45.00%				募集资金
新厂区其他工程	71,430,000	19,024,002.21	20,565,717.77	39,589,719.98			99.85	100.00%				自筹
零星工程		6,177,919.00		5,430,036.00		747,883.00						自筹
合计		53,392,218.21	62,283,194.07	45,019,755.98		70,655,656.30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2、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商标权	专有技术	排污权	商品化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3,998,198.35		4,563,100.00	13,622,885.28	2,079,182.50	32,000.00	64,295,366.13	
2. 本期增加金额	15,000.00				94,116.00	25,380.33	134,496.33	
(1) 购置	15,000.00				94,116.00	25,380.33	134,496.33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44,013,198.35		4,563,100.00	13,622,885.28	2,173,298.50	57,380.33	64,429,862.46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090,886.49			914,118.62	512,185.44	2,133.32	3,519,323.87	
2. 本期增加金额	905,076.73		456,310.00	1,270,876.67	318,100.12	7,245.96	2,957,609.48	
(1) 计提	905,076.73		456,310.00	1,270,876.67	318,100.12	7,245.96	2,957,609.48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995,963.22		456,310.00	2,184,995.29	830,285.56	9,379.28	6,476,933.3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1,017,235.13			4,106,790.00	11,437,889.99	1,343,012.94	48,001.05	57,952,929.11
2. 期初账面价值	41,907,311.86			4,563,100.00	12,708,766.66	1,566,997.06	29,866.68	60,776,042.26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6、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莎普爱思强身药业有限公司	228,783,780.57					228,783,780.57
合计	228,783,780.57					228,783,780.57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商誉的可收回金额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计算，经测试，其可收回金额高于账面价值，故不对上述商誉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947,367.06	142,105.06	2,488,853.11	373,327.97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资产摊销	99,750.00	14,962.50	162,750.00	24,412.50
合计	1,047,117.06	157,067.56	2,651,603.11	397,740.47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16,575,141.61	25,930,275.55

资产减值准备	242,025.27	158,866.80
合计	16,817,166.88	26,089,142.35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0 年	16,557,372.97	25,930,275.55	
2021 年	17,768.64		
合计	16,575,141.61	25,930,275.5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设备、工程、购房款	49,247,125.12	51,484,572.05
合计	49,247,125.12	51,484,572.05

3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设备款	11,510,175.43	14,534,791.03
货款	15,460,675.99	14,265,485.67
合计	26,970,851.42	28,800,276.70

无账龄 1 年以上的重要应付账款。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6、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141,832,645.74	36,045,326.95
合计	141,832,645.74	36,045,326.95

无账龄 1 年以上的重要预收款项。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4,063,104.41	114,743,157.33	109,657,014.23	19,149,247.5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3,517.80	7,959,555.67	7,937,297.07	75,776.40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4,116,622.21	122,702,713.00	117,594,311.30	19,225,023.91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4,028,146.16	98,364,898.68	93,247,928.94	19,145,115.90
二、职工福利费		3,005,233.90	3,005,233.90	

三、社会保险费	22,378.25	6,300,049.05	6,318,829.14	3,598.16
其中：医疗保险费	16,242.90	5,169,267.42	5,184,045.12	1,465.20
工伤保险费	4,457.10	695,918.03	700,155.35	219.78
生育保险费	1,678.25	434,863.60	434,628.67	1,913.18
四、住房公积金	12,580.00	6,002,610.90	6,014,657.45	533.45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70,364.80	1,070,364.80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4,063,104.41	114,743,157.33	109,657,014.23	19,149,247.5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9,784.00	7,340,500.80	7,318,116.80	72,168.00
2、失业保险费	3,733.80	619,054.87	619,180.27	3,608.40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53,517.80	7,959,555.67	7,937,297.07	75,776.4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251,358.63	983,592.04
消费税		
营业税		500.00
企业所得税	28,190,921.81	5,589,202.10
个人所得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576,848.48	68,886.44
教育费附加	254,140.01	29,522.76
地方教育附加	168,503.75	19,681.84
水利建设专项资金	1.30	44,879.06
房产税	634,677.00	560,021.88
土地使用税	96,320.91	166,481.90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44,354.91	31,768.12
印花税	422,936.07	340,289.19
合计	33,640,062.87	7,834,825.33

39、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61,354.17
企业债券利息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合计		61,354.17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4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计未付费用	21,507,547.61	17,386,799.31
股权转让款		189,500,000.00
保证金	2,794,270.00	4,271,489.97
其他	1,912,323.80	4,897,437.23
合计	26,214,141.41	216,055,726.51

无账龄 1 年以上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50,000,000.00
信用借款		
合计		50,000,000.00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长期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49、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50、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拆迁补偿款	30,452,789.89	80,526,565.00	110,979,354.89		老厂区搬迁建设项目的部分补偿款
合计	30,452,789.89	80,526,565.00	110,979,354.89		/

[注]：本期减少 110,979,354.89 元，其中：27,366,858.76 元扣除老厂区拆迁的资产账面净值，83,612,496.13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老厂区拆迁收益。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 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63,375,000	13,873,626				13,873,626	177,248,626

其他说明：

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和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2580 号）核准，公司获准向陈德康、吉林省东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等 6 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3,873,626 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36.4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504,999,986.40 元，扣除发行费用 24,191,873.63 元，募集资金净额 480,808,112.77 元，其中计入股本 13,873,626.00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466,934,486.77 元。本次新增注册资本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天健验〔2016〕496 号《验资报告》。

54、 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98,344,890.84	466,934,486.77		765,279,377.61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298,344,890.84	466,934,486.77		765,279,377.6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股本溢价增加 466,934,486.77 元，详见 53、股本之说明。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65,829,941.09	26,909,661.14		92,739,602.23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65,829,941.09	26,909,661.14		92,739,602.23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法定盈余公积增加系根据 2017 年 4 月 24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过的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按母公司 2016 年度实现净利润提取 10% 的法定盈余公积。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64,071,880.91	320,568,187.1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64,071,880.91	320,568,187.1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75,717,381.84	176,036,262.1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6,909,661.14	19,869,168.39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53,913,750.00	47,313,400.01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65,35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558,965,851.61	364,071,880.91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78,276,445.22	230,176,620.97	921,275,195.41	242,857,711.33
其他业务	455,688.39	162,162.84	395,721.37	107,098.20
合计	978,732,133.61	230,338,783.81	921,670,916.78	242,964,809.53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2,660.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7,030,067.01	6,497,878.27
教育费附加	3,139,188.08	2,784,800.13
资源税		
房产税[注]	850,866.94	
土地使用税[注]	128,519.44	
车船使用税		
印花税[注]	570,242.43	
地方教育附加	2,092,792.05	1,856,541.50
合计	13,811,675.95	11,141,879.90

其他说明：

注：根据财政部《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号）以及《关于〈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有关问题的解读》，本公司将2016年5-12月房产税、土地使用税和印花税的发生额列报于“税金及附加”科目，2016年5月之前的发生额仍列报于“管理费用”项目。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5,963,590.48	66,062,096.28
差旅费	8,047,082.90	7,477,894.82
运输费	6,409,972.12	6,041,985.55
广告费	262,713,927.75	240,509,592.85
市场推广费	60,863,534.23	63,529,546.62
其他	9,208,022.59	12,038,069.54
合计	423,206,130.07	395,659,185.66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0,831,544.76	7,975,753.98
税费	697,528.68	2,859,584.03
资产折旧及摊销费	15,228,325.86	8,818,917.76
办公费	1,827,523.50	2,119,125.78
技术开发费	29,024,410.04	31,210,622.64
咨询服务费	3,093,849.07	7,702,773.78
其他	10,567,819.37	6,531,164.14
合计	71,271,001.28	67,217,942.11

其他说明：

税费详见“税金及附加”之说明。

65、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5,735,399.32	61,354.17
减：利息收入	-1,052,895.53	-625,613.04
其他	50,139.62	47,514.59
合计	4,732,643.41	-516,744.28

66、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63,125.63	176,643.38
二、存货跌价损失	849,760.27	2,371,463.48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1,012,885.90	2,548,106.86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理财产品收益		3,138,246.58
合计		3,138,246.58

69、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2,015.2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015.20	
无形资产处置			

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3,231,200.00	3,801,500.00	3,231,200.00
老厂区拆迁收益	83,612,496.13		83,612,496.13
其他	688,386.53		688,386.53
合计	87,532,082.66	3,803,515.20	87,532,082.6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专项补助	2,988,400.00	2,881,400.00	与收益相关
各项奖励	242,800.00	920,1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231,200.00	3,801,500.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0、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33,640.13	19,840.98	33,640.1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3,640.13	19,840.98	33,640.13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水利建设专项资金	629,389.41	923,690.92	
捐赠支出	100,000.00	3,000.00	100,000.00
合计	763,029.54	946,531.90	133,640.13

7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5,170,011.56	32,125,992.63

递延所得税费用	240,672.91	488,712.07
合计	45,410,684.47	32,614,704.7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数
利润总额	321,128,066.31	208,650,966.8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8,169,209.95	31,297,645.0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198,867.40	-2,268,205.5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03,201.41	259,914.8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197,872.47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8,305.43	5,653,585.37
技术开发费和残疾人工资加计扣除的影响	-2,011,027.25	-2,328,235.02
所得税费用	45,410,684.47	32,614,704.7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2、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3、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政府补助款	3,231,200.00	3,801,500.00
存款利息收入	1,052,895.53	625,613.04
其他	780,113.30	1,473,099.03
合计	5,064,208.83	5,900,212.07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各项经营性期间费用	364,481,541.33	330,728,815.46

支付其他经营性往来款	6,025,225.29	3,883,843.90
其他	100,000.00	3,000.00
合计	370,606,766.62	334,615,659.36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拆迁补偿款	80,526,565.00	17,147,542.00
赎回理财产品		200,000,000.00
收到理财产品收益		3,138,246.58
合计	80,526,565.00	220,285,788.58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理财产品	200,000,000.00	120,000,000.00
支付股权转让尾款	89,500,000.00	
合计	289,500,000.00	120,000,000.00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非公开发行费	2,691,873.63	
合计	2,691,873.63	

7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75,717,381.84	176,036,262.18
加：资产减值准备	1,012,885.90	2,548,106.8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9,549,507.85	26,622,563.24
无形资产摊销	2,957,609.48	904,586.7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3,640.13	17,825.7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735,399.32	61,354.1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138,246.5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0,672.91	488,712.0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117,919.12	-8,277,552.0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7,538,557.51	-51,396,418.9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5,740,395.11	-29,593,878.7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4,331,015.91	114,273,314.7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84,867,449.74	167,643,958.92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67,643,958.92	182,847,060.35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7,223,490.82	-15,203,101.43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84,867,449.74	167,643,958.92
其中: 库存现金	98,442.20	34,903.7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84,769,007.54	167,609,055.2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4,867,449.74	167,643,958.92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77、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78、套期

适用 不适用

7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浙江莎普爱思医药销售有限公司	平湖市	平湖市	医药销售	100.00		新设取得
莎普爱思强身药业有限公司	东丰县	东丰县	医药制造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银行存款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持续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进行管理。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具有的特定信用风险集中，本公司应收账款的37.59% (2015年12月31日33.37%)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本公司的应收款项中未逾期且未减值的金额，以及虽已逾期但未减值的金额和逾期账龄分析如下：

项 目	期末数				
	未逾期未减值	已逾期未减值			合 计
		1年以内	1-2年	2年以上	
应收票据	160,492,955.37				160,492,955.37
小 计	160,492,955.37				160,492,955.37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未逾期未减值	已逾期未减值			合 计
		1年以内	1-2年	2年以上	
应收票据	165,766,599.84				165,766,599.84
小 计	165,766,599.84				165,766,599.84

(二)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金融负债					
银行借款					
小 计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金融负债					
银行借款	50,000,000.00	56,593,732.29	2,270,104.16	54,323,628.13	
小 计	50,000,000.00	56,593,732.29	2,270,104.16	54,323,628.13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借款有关。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人民币 0 元(2015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50,000,000.00 元)，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假定利率变动 50 个基准点，不会对本公司的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产生重大的影响。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于中国内地经营，且主要活动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

十一、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2、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关联交易情况

无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61.88	139.95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无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项目适用 不适用**7、 关联方承诺**适用 不适用**8、 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三、 股份支付****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适用 不适用**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适用 不适用**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适用 不适用**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适用 不适用**5、 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1、 重要承诺事项**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购买资产的议案》，2015年1月，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莎普爱思医药销售有限公司与嘉兴瑞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签订了《浙江省商品房买卖合同》及相关附件、补充协议。根据以上合同约定，浙江莎普爱思医药销售有限公司将购买中瑞国际广场项目中3栋1层和2层的共28间商业房产，总建筑面积1,648.53平方米（以房管部门最终核定为准），合同房款为41,781,310.00元（不包括交易税费等）。截至2016年12月31日，已预付房款37,603,179.00元，房产尚未交付。

2、 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适用 不适用

3、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适用 不适用**2、利润分配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83,306,854.22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83,306,854.22

以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177,248,626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7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83,306,854.22 元。同时以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177,248,626 股)为基数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

3、销售退回适用 不适用**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适用 不适用**十六、其他重要事项****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1). 追溯重述法**适用 不适用**(2). 未来适用法**适用 不适用**2、债务重组**适用 不适用**3、资产置换****(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适用 不适用**(2). 其他资产置换**适用 不适用**4、年金计划**适用 不适用**5、终止经营**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不适用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并以产品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大输液	滴眼液	中成药	头孢克肟及其他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81,168,656.69	753,884,330.29	17,680,247.56	125,543,210.68		978,276,445.22
主营业务成本	64,041,474.11	40,767,348.20	9,084,000.07	116,283,798.59		230,176,620.97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不适用

(1) 股东股权质押事项

1) 2016年9月，公司股东王泉平先生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7,50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4.23%）质押给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相关质押登记手续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质押期限自2016年9月5日起至质权人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为止。

本次质押后，股东王泉平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20,373,8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1.49%；已累计质押股份16,00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9.03%。

2) 2015年12月，公司股东陈德康先生将其持有的本公司10,70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6.04%）质押给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相关质押登记手续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质押期限自2016年12月1日起至2019年11月29日。

本次质押后，股东陈德康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67,988,782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8.36%；已累计质押股份20,70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1.68%。

3) 2016年5月，公司股东上海景兴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8,75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4.94%）质押给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湖支行，相关质押登记手续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质押期限自2016年5月17日起至质权人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为止。

本次质押后，股东海景兴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17,50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9.87%；已累计质押股份8,75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4.94%。

(2) 关于部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

1) 根据公司2016年4月21日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将营销网络建设项目之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营销网

络建设项目”已按照计划建设完成，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及满足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将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的节余资金 2,262.36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于 2016 年 8 月将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的节余资金 2,262.36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 根据公司 2016 年 12 月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建年产 2200 万袋（软袋）大输液生产线项目”已完成生产车间、公用电力配套设施及厂区工程的建设，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累计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为 2,598.79 万元，剩余募集资金净额 2,732.61 万元（含专户累计利息收入与手续费差额 39.40 万元）。近几年医药行业政策密集出台，在医保控费的大环境下，药品中标价格逐步下移，限制抗生素在医院临床的用量以及门诊停止输液等因素的叠加，对本项目的投资预期收益产生了不利影响，公司现有软袋产能基本能够满足市场需求，为充分有效利用资源，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经审慎考虑，公司决定终止实施该项目，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上述议案已经公司 2017 年 1 月 11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 关于子公司莎普爱思强身药业有限公司的 2016 年度业绩完成及业绩补偿情况

根据公司与莎普爱思强身药业有限公司原股东吉林省东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刘宪彬签署的《附生效条件的股权转让协议》，如莎普爱思强身药业有限公司在承诺期内未能完成承诺业绩，则吉林省东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刘宪彬对未完成业绩部分进行现金补偿。莎普爱思强身药业有限公司承诺的 2016 年度业绩为 1,000 万元，2016 年度实际完成的业绩为 125.39 万元，吉林省东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刘宪彬需向公司以现金方式补偿 874.61 万元。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019,763.74	100	134,135.46	1.22	10,885,628.28	11,983,284.10	100.00	133,463.44	1.11	11,849,820.6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1,019,763.74	/	134,135.46	/	10,885,628.28	11,983,284.10	/	133,463.44	/	11,849,820.6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0,922,463.34	109,224.63	1.00%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0,922,463.34	109,224.63	1.00%
1 至 2 年	6,032.50	603.25	10.00%
2 至 3 年	73,597.90	14,719.58	2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7,470.00	2,988.00	40.00%
4 至 5 年	9,000.00	5,400.00	60.00%
5 年以上	1,200.00	1,200.00	100.00%
合计	11,019,763.74	134,135.46	1.22%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672.0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余额前 5 名的应收账款合计数为 5,099,020.50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46.27%，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合计数为 50,990.21 元。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2,642,387.84	100.00	489,979.03	1.50	32,152,408.81	7,110,205.39	100.00	204,664.31	2.88	6,905,541.0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32,642,387.84	/	489,979.03	/	32,152,408.81	7,110,205.39	/	204,664.31	/	6,905,541.0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2,173,400.92	321,734.01	1.00%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32,173,400.92	321,734.01	1.00%
1 至 2 年	330,771.00	33,077.10	10.00%
2 至 3 年	3,810.00	762.00	2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134,405.92	134,405.92	100.00%
合计	32,642,387.84	489,979.03	1.5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85,314.7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2,029,600.00	1,389,659.00
子公司往来	29,770,882.83	5,000,000.00
其他	841,905.01	720,546.39
合计	32,642,387.84	7,110,205.39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莎普爱思强身药业有限公司	关联往来款	29,770,882.83	1年以内	91.20	297,708.83
北京舜风国际广告有限公司	保证金	2,000,000.00	1年以内	6.13	20,000.00
支付宝(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保证金	312,109.00	[注1]	0.96	30,533.29
平湖现代电脑公司	预付电脑款	155,000.00	1年以内	0.47	1,550.00
陆海洋	备用金	48,000.00	[注2]	0.15	2,280.00
合计		32,285,991.83		98.91	352,072.12

[注1]: 其中账龄1年以内金额7,529.00元, 1-2年金额304,580.00元。

[注2]: 其中账龄1年以内金额28,000.00元, 1-2年金额20,000.00元。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516,658,139.97		516,658,139.97	434,000,000.00		434,00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516,658,139.97		516,658,139.97	434,000,000.00		434,000,0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浙江莎普爱思	88,000,000.00			88,000,000.00		

医药销售有限公司						
莎普爱思强身药业有限公司	346,000,000.00	82,658,139.97		428,658,139.97		
合计	434,000,000.00	82,658,139.97		516,658,139.97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65,461,368.05	220,574,209.01	909,299,873.52	242,858,776.99
其他业务	550,922.20	208,821.95	328,200.01	36,737.47
合计	866,012,290.25	220,783,030.96	909,628,073.53	242,895,514.46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理财产品收益		3,138,246.58
合计		3,138,246.58

6、其他

√适用□不适用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职工薪酬	7,623,060.63	6,512,737.60
税费	635,378.32	2,661,206.83

资产折旧及摊销费	9,802,629.81	7,609,491.84
办公费	1,404,885.94	2,006,854.19
技术开发费	28,925,660.42	31,210,622.64
咨询服务费	2,933,900.93	7,694,886.99
其他	9,234,733.07	6,414,552.87
合计	60,560,249.12	64,110,352.96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3,578,856.0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231,2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88,386.5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13,106,402.3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计	74,292,040.16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7.63	1.69	1.6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18	1.23	1.2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275,717,381.84
非经常性损益	B	74,292,040.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A-B	201,425,341.68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D	891,621,712.84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	480,808,112.77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F	0
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G	53,913,750.00
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H	7
其他	(事项一, 说明具体事项内容)	I1
	增减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J1
报告月份数	K	12
加权平均净资产	$L = \frac{D+A/2+E \times F/K - G \times H}{K \pm I \times J/K}$	998,030,716.2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M = A/L$	27.63%
扣除非经常损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N = C/L$	20.18%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 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275,717,381.84
非经常性损益	B	74,292,040.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A-B	201,425,341.68
期初股份总数	D	163,375,000.00
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E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F	13,873,626.00
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G	0
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H	
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I	
报告期缩股数	J	
报告期月份数	K	12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L=D+E+F \times G/K-H \times I/K-J$	163,375,000.00
基本每股收益	M=A/L	1.69
扣除非经常损益基本每股收益	N=C/L	1.23

(2) 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与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相同。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一)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二)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三)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陈德康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7-04-26